

公司代码：688316

公司简称：青云科技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450.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455.03 万元。为维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与技术领先地位，公司未来仍需保持较高强度的研发投入，若经营毛利无法完全覆盖期间费用，公司在特定时期内将面临盈利压力；研发投入若出现下滑，则可能削弱对前沿技术的前瞻性布局，制约公司的长期成长潜力。目前具备混合云架构及服务能力的同行业企业普遍处于亏损状态，公司业绩表现与行业整体趋势相符；若公司云服务业务的市场拓展未达预期，或受云计算行业整体低迷、政策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未来营业收入将面临下行压力。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未弥补亏损）为-125,631.22 万元，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可能无法实施利润分配，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全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49

第五节 重要事项.....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9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96

第八节 财务报告.....9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青云科技、青云	指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优帆科技	指	北京优帆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前身
嘉兴蓝驰	指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横琴招证	指	横琴招证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北京融汇	指	北京融汇阳光新兴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山东吉富	指	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苏州天翔	指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中金佳泰	指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泛海丁酉	指	泛海丁酉（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天津蓝驰	指	天津蓝驰新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上海创稷	指	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颖悟科技	指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冠绝网络	指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深圳招远	指	深圳市招远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佛山景祥	指	佛山市景祥汇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上海光易	指	上海光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北京盛合	指	北京盛合柏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宁波浩春	指	宁波宏企浩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国科瑞华	指	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国科正道	指	北京国科正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燧炬科技	指	燧炬科技创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中通天鸿	指	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公司直接和/或间接持股比例超过 50%的公司；或持股比例虽未超过 50%，但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并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光格网络	指	光格网络技术（成都）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青云信息科技	指	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云云计算	指	青云云计算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云计算	指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印尼云计算	指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云创元	指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IBM 中国	指	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科研事业单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以及相关规定、指南的不时之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章程》	指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本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云计算	指	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 ICT 资源使用模式。这种模式下，用户通过与服务提供商的少量交互，即可随时随地便捷地通过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根据需求调用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和服務等各种资源
ICT	指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即信息和通信技术
公有云	指	云服务提供商部署 IT 基础设施并进行运营维护，将基础设施所承载的标准化、无差别的 IT 资源提供给公众客户的交付模式
私有云	指	云服务商为单一企业或机构构建 IT 基础设施，相应的 IT 资源仅供该企业或机构内部员工使用的产品交付模式
混合云	指	用户同时使用公有云和私有云的模式。一方面，用户在本地数据中心搭建私有云，处理大部分业务并存储核心数据；另一方面，用户通过网络获取公有云服务，满足峰值时期的 IT 资源需求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即基础设施即服务，云服务商搭建和运营 IT 系统基础设施（包括机房、网络、磁盘柜、服务器等），以服务的形式向客户提供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计算资源，用户可以在这些基础 IT 资源上运行操作系统、应用程序等软件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即平台即服务，云服务商在底层 IT 资源的基础上搭建和运维软件开发平台，向客户提供丰富的应用开发工具、应用运行环境，以及应用托管、运维等服务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即软件即服务，云服务商在云端开发应用或将现有软件迁移上云，以订阅模式向客户提供应用程序。用户在订阅云服务商的软件服务之后，通过云终端设备接入网络，然后通过网页

		浏览器或编程接口直接使用这些软件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即中央处理器，是一块超大规模的集成电路，是计算机的运算核心和控制核心，用于解释计算机指令以及处理计算机软件中的数据
块存储	指	一种基于存储网络的、可弹性扩展的、可由云主机进行管理和使用的原始块级存储设备，其使用方式与现有普通硬盘完全一致，具有安全可靠、高并发、大吞吐量、低时延、规格丰富、简单易用的特点
对象存储	指	基于对象的存储技术，将数据封装到大小可变的容器中，成为“对象”，通过对对象进行操作使系统工作在一个更高层次中，同时具备块存储的高速直接访问和对象存储的分布式数据共享优点
SD-WAN	指	软件定义广域网络，是将 SDN 技术应用到广域网场景中所形成的一种服务
专线	指	电信运营商为机构客户提供的专用链路
负载均衡	指	Load Balance ，即将负载（工作任务）进行平衡、分摊到多个操作单元上进行运行
中间件	指	一种独立的系统级软件，连接操作系统层和应用程序层，将不同操作系统提供应用的接口标准化，协议统一化，屏蔽具体操作的细节
数据库	指	以一定方式储存在一起、能与多个用户共享、具有尽可能小的冗余度、与应用程序彼此独立的数据集合
容器	指	一种轻量级的操作系统层虚拟化技术，传统的虚拟机技术需要为服务器上运行的每一个虚拟机都安装单独的操作系统，因此占用了大量的 IT 资源；而容器技术则在操作系统层上创建容器，这些容器共享同一个操作系统内核而无需重复安装，但每个容器仍然可以像虚拟机一样单独限制各类 IT 资源并设置单独的 IP 地址和管理账户
大数据	指	对规模庞大、流转快速、类型多样、价值密度较低的信息数据进行获取、存储、管理、分析的服务和能力
人工智能/AI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物联网/ 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 ，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照约定的协议将物体与网络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实现识别、定位、跟踪等功能的网络
云网融合	指	基于云专网提供云接入与基础连接能力，通过与云服务商的云平台结合对外提供覆盖不同场景的云网产品（如云专线、SD-WAN），并与其他类型的云服务（如计算、存储、安全类云服务）深度结合，最终延伸至具体的行业应用场景，形成复合型的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典型应用场景包括混合云（企业本地私有云、本地数据中心、私有 IT 平台与公有云资源池之间的高速连接）、同一公有云的多中心互联、跨云服务商的云资源池互联等
边缘计算	指	一种计算拓扑，在这种拓扑结构中，信息处理、内容采集和分发均被置于距离信息更近的源头处完成；核心是在更靠近终端的边缘计算节点进行数据

		计算、存储等工作，以便分担海量数据对中心云节点和网络造成的压力
云边协同	指	云端与边缘协同进行计算、存储和传输的数据处理模式，一方面，边缘节点的存储能力有限，经过边缘节点处理的数据仍需要传输到中心云节点进行存储和备份；另一方面，中心云节点需要汇集所有数据以进行大数据分析和算法模型训练，从而对边缘节点算法进行迭代升级
超融合	指	以虚拟化为核心，将计算、存储、网络等虚拟资源融合到一台标准 x86 服务器中形成基准架构单元，并通过网络聚合多套单元设备，实现模块化的无缝横向扩展，形成统一的资源池的创新 IT 架构
运维	指	运营维护，即采用专业方法、手段、技术、制度、流程和文档等，对 IT 软硬件进行综合管理，以实现保证系统和服务高可用性、优化系统架构、提升部署效率和优化资源利用率等目标
IDC	指	Internet Data Center，互联网数据中心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国际数据公司
服务器	指	提供计算服务的设备，由处理器、硬盘、内存、系统总线等构成
虚拟化	指	一种计算机资源管理技术，可以实现底层物理资源的池化，从而弹性地分配给用户
分布式存储	指	通过网络使用企业中的每台机器上的磁盘空间，并将这些分散的存储资源构成一个虚拟的存储设备，数据分散地存储在企业的各个角落
软件定义存储	指	将存储物理资源通过抽象、池化整合，并通过智能软件实现存储资源的管理，实现控制平面和数据平面的解耦，最终以存储服务的形式提供给应用，满足应用按需（如容量、性能、服务质量、服务等级协议等）使用存储的需求
交换机	指	一种用于电（光）信号转发的网络设备，可以为接入交换机的任意两个网络节点提供独享的电信号通路
带宽	指	在单位时间内能传输的数据量，单位为比特/秒（bit/s），代表通信线路所能传送数据的能力
IP 地址	指	Internet Protocol Address，互联网协议地址，是分配给用户上网使用的网际协议的设备的数字标签
云原生	指	利用容器、服务网格、微服务、不可变基础设施和声明式 API 等代表性技术，来构建容错性好、易于管理和便于观察的松耦合系统，结合可靠的自动化手段可对系统做出频繁、可预测的重大变更，让应用随时处于待发布状态，有利于各组织在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等新型动态环境中，构建和运行可弹性扩展的应用，借助平台的全面自动化能力，跨多云构建微服务，持续交付部署业务生产系统
Kubernetes	指	Google 开源的一个容器编排引擎，支持自动化部署、大规模可伸缩、应用容器化管理
DevOps	指	一种创新的软件开发方法，用于促进开发、技术运营和质量保障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与整合，从而实现软件在整个开发周期中持续地开发、测试、集

		成、部署和监控
微服务	指	一种将应用分解为多个微型软件服务的软件架构，每个服务独立开发、测试和部署，服务间使用约定的 API 进行通信，所有服务组合在一起工作形成一个大型扩展的应用程序
阿里云	指	阿里巴巴旗下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腾讯云	指	腾讯公司旗下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Azure	指	微软公司旗下云计算服务供应商
Gartner	指	Gartner Group, 一家提供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服务的咨询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青云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QingCloud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QingClou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允松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至14层101内11层11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1层1101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5
公司网址	www.qingcloud.com
电子信箱	ir@yunify.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刘军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1层1101室
电话	010-8305 1688
传真	010-8305 1688
电子信箱	ir@yunify.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1层1101室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青云科技	68831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87,417,720.83	100,112,205.24	-12.68
利润总额	-34,719,351.80	-41,403,305.2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06,432.10	-41,562,699.0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4,550,312.30	-42,006,420.2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3,915.13	-26,605,786.8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78,333.18	21,512,527.89	44.93
总资产	337,474,632.98	343,678,771.19	-1.8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72	-0.8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72	-0.8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72	-0.8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0.98	-63.58	-67.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	-131.14	-64.26	-66.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2.98	26.57	减少3.59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2.68%，主要系低毛利业务规模收缩所致。

本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亏损幅度收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加权平均净资产规模较上年同期大幅收缩。

本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2.98%，较上年同期下降 3.59 个百分点，主要系研发投入的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所致。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实现改善，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强成本管控，采购支出及人工成本同比减少。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35.38	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773.48	主要为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3,517.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911.20	
合计	43,880.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技术领先的企业级云服务商与数字化方案提供商。自 2012 年创立以来，坚持核心代码自研，以领先的技术实力见长，构建起端到端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布局 AI 算力云服务与服务生态，持续打造云原生最佳实践，以中国科技服务数字中国。公司布局混合云市场，无缝打通公有云和私有云，交付一致功能与体验的混合云。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中立可靠、灵活开放的理念，立足企业现实需求，围绕数字化、AI 算力、信创、云原生四大场景，打造核心业务线，帮助企业构筑坚实的数字基石，实现全场景自由计算。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云产品与云服务实现盈利，盈利水平取决于销售收入与成本、期间费用之间的差额。

（1）云产品

1) 云产品的收入：

云产品的收入主要由两部分组成：1.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公司向客户交付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经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客户如需公司提供额外的安装服务，可在下单时单独

购买安装服务，按工时收费。2.售后支持服务收入：公司在完成销售后向客户提供远程支持服务或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收取年度服务费或按现场服务次数和服务内容分次收费。

2) 云产品的成本：主要为服务器等硬件采购成本

对于软硬一体化产品，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采购服务器等硬件设备，构成主要直接成本。同时，云产品安装及售后支持服务会产生一定的人工成本。此外，部分客户也存在一定的定制化软件开发需求，以更好地配合云产品使用，此类需求通常由青云科技外包给其他软件开发团队完成，因此会产生部分软件开发成本。

(2) 云服务

1) 云服务收入：资源订阅服务

云服务中，公司主要提供两种计费方式：包年包月模式，即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约定购买一定时长内的服务，并在服务开始前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弹性计费模式，即按实际使用量、使用时长付费，每小时进行一次结算，扣除相应费用。不同类型产品的计价要素不同：计算产品定价以处理器性能、内存、镜像类型、系统盘容量、数据盘容量等要素为基础；存储产品定价以存储空间容量、下载流量、请求次数等要素为基础；网络产品定价以流量、带宽、IP 和节点数量等要素为基础；应用平台定价分为两个部分，一方面是应用的授权服务费，一般按使用时长计费，若为第三方应用，则服务费由第三方及公司按协议分成收取；另一方面为应用的资源使用费，应用在使用中会用到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资源，该部分资源使用费按前述定价机制收取，如果是第三方应用，资源使用费依然由公司收取。

2) 云服务主要成本：IT 基础设施购置

云服务的提供需要公司构建 IT 基础设施，具体包括：公司向服务器厂商采购服务器及相关配件，向网络设备供应厂商采购交换机等网络传输设备及配件，向数据中心服务商采购机柜、带宽、IP、光纤、专线等电信资源。

2、服务模式

(1) 软件产品业务方面，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包括云平台、云原生、分布式存储、智算管理等软件产品，并配套提供产品相关实施服务、维保服务、售后支持服务、驻场服务，并辅以项目必要的集成服务及项目管理服务。

产品部分主要为公司开发的、可售卖的，具备软件著作权的软件产品，以及 OEM 的第三方软件产品，OEM 产品主要是补充公司产品在特定领域和场景上的完整性。

服务部分主要内容如下：

1) 项目实施服务包括架构设计、产品交付、部署实施、系统测试、产品培训、项目验收等，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凭借公司高度标准化的产品和完善的行业解决方案，为客户快速完成系统和平台的搭建；

2) 维保服务是 7*24 远程支持服务, 可快速响应客户提出的产品相关问题, 快速响应客户对环境事件的处理要求, 云产品用户在使用期间通常会持续购买维保服务, 维保服务范围之外的要求将提交到售后支持服务或其他相关部门跟进处理;

3) 售后支持服务包括运维服务、培训服务等, 主要面向客户提供按需的软件更新升级、环境改造、业务迁移、故障处理、培训等服务;

4) 驻场服务指常驻客户现场的技术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需与客户商议达成一致, 通常以公司交付的系统和产品相关技术服务为重点, 可满足客户高时效性、高专注度需求, 也可满足其他的个性化服务需求;

5) 项目管理服务指项目经理作为项目负责人, 对项目进行整体组织、推进、把控, 管理人员、风险、客情、需求、计划、进度等环节, 保障项目进度和财务状况可控, 提高客户满意度, 项目管理服务可提高公司服务大型项目、复杂项目的能力, 同时项目经理也可担任非商务接口人, 与商务接口人紧密合作, 提升公司整体服务能力, 提高客户满意度;

(2) 云服务业务方面, 公司主要提供多层完整的公有云服务和智算云服务, 并搭配售后支持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公有云服务: 公司将包括 CPU、GPU、存储、云原生应用、数据库等 IT 资源进行虚拟化和服务化, 整合到资源池中; 并通过按需资源分配、访问控制和监控资源使用、计量资源使用等技术, 有效管理被池化后的资源, 使其具备快速交付所需服务内容、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变化、可根据业务需求灵活扩展, 具备安全可靠、灵活易用等特性。客户按需使用云服务并按使用量付费。

2) 售后支持服务: 包括平台运维服务、技术支持服务两类。平台运维服务面向客户提供系统的跨区迁移、平台的扩容升级、设备的性能监控、故障的发现处理、数据的备份恢复等, 保证平台的稳定运行; 技术支持服务由用户在遇到问题时提交工单, 公司后台服务工程师根据工单了解和采集用户需求, 辅助和支持用户解决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技术支持服务为远程技术服务, 不经用户允许, 不主动操作用户资源。

3、销售模式

(1) 销售体系

为配合“广义混合云”战略、更好地为客户提供综合全面的混合云解决方案, 公司建立了云产品销售团队, 根据客户体量的不同, 将客户分为行业关键客户、区域关键客户和中小企业客户。针对关键客户, 公司组建专门的团队提供支持服务, 将客户按区域和行业两个维度进行分类, 组建对应的团队进行服务, 保证关键客户获得良好的服务体验。比如金融行业, 行业客户团队聚焦银行和保险行业领先的大型企业, 区域则关注在本区域的典型金融企业, 进行针对性的营销开发并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 对其他行业客户则统一按照区域进行划分, 每个服务团队支持各自区域的业务拓展。针对中小客户, 公司主要由渠道发展部通过经认证的合作伙伴获取客户并提供售后支持服务。

(2)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接销售和渠道销售两种模式销售产品和服务。云产品方面，公司大力开拓渠道经销模式，逐步转为渠道销售模式为主，直接销售模式为辅；云服务方面，公司以直接销售模式为主，渠道代理销售为辅；此外，公司针对有混合云构建需求的云产品客户和云服务客户进行交叉销售，创造不同的客户业务切入机会，形成相互促进的业务主体。

直接销售模式是指，由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参加行业展会、查找行业名录、线上营销、电话营销等方式获得客户信息，自行联络客户并推荐公司产品。其中，对于中小客户，公司主要通过电话回访方式进行营销推广，另外云服务中小客户具有用户主动注册和自服务的特点；对于关键客户，公司的销售团队和解决方案团队在电话沟通后将进行客户拜访，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和一对一支持服务，从而获取客户订单。直销模式下，公司一方面可以直接对接客户，另一方面也可以深入了解客户的技术特点、发展方向和业务需求，针对性地进行技术和产品研发，并适当根据客户情况进行定制化服务。

渠道销售模式是指，通过经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获取客户和销售产品，公司制定合作伙伴认证制度，根据市场推广计划、区域市场情况、合作伙伴实力等因素，选择和认证云产品总经销商及二级经销商、云服务代理商，并签订合同，明确经销区域、经销行业、合作期限、授权产品、供货价格、结算模式等合作内容。

公司对外销售的各类产品以标准化产品为主，并根据客户需求向其提供基于标准化产品灵活组合的模块化解决方案。在渠道销售模式上，公司通过总经销商及二级经销商获取终端客户并向其提供产品及服务，两级经销商由公司销售团队独立开发，在终端客户获取的方式上发挥的作用分别是：

1) 二级经销商：二级经销商主要负责为公司产品拓展客户，处理包括投标等流程性事务，与总经销商或直接与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并最终与终端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二级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与公司销售团队、解决方案团队联合进行客户拜访，代表公司参与客户竞标，帮助公司获得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得订单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二级经销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或与总经销商签订采购合同，再由总经销商根据二级经销商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单采购。

2) 总经销商：总经销商负责二级经销商的账期管理和向公司支付货款。总经销商拥有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和雄厚的资金实力，按信用期向公司按时付款、降低公司资金风险，同时对二级经销商的资质和信用情况具备更全面的认知，有助于公司业务顺利开展。

具体到云产品和云服务：

①云产品业务板块，经销商作为公司下游直接客户，向公司买断产品及服务。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与公司销售团队、解决方案团队联合进行客户拜访，代表公司参与客户竞标，帮助公司获得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得订单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二级经销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或与总经销商签订采购合同，再由总经销商根据二级经销商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单采购。其中，总经销商与二级经销商均由公司销售团队独立开发，总经销商仅负责二级经

销商的账期管理和向公司支付货款。两级经销商在帮助公司快速拓展业务的同时，有效降低了经营风险。

②云服务业务板块，代理商作为公司推广媒介与代理，向公司抽取客户发展佣金。代理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协助公司发展公有云客户，公司按其所发展客户的返佣起止日期、公有云资源实际消费金额给予代理商一定比例返佣，并约定返佣结算周期届满向代理商结算佣金。

（3）销售定价体系

公司销售价格体系清晰明确。在同类产品销售过程中，最终销售价格主要由客户采购量决定，采购数量较大客户可按公司价格体系规定获得一定优惠。公司针对云产品及云服务的业务流程与销售特性建立不同的经销商销售模式：

1) 对于云产品经销商，公司面向经销商提供云产品定价目录，参照目录价格及采购量对应的折扣情况计算出云产品价格，经销商向公司采购云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后，再向下游经销商或终端客户销售，属于经销商买断模式；

2) 对于云服务代理商，代理商负责为公司公有云发展特定客户，公司按照代理商发展客户在公有云实际消费金额给予代理商一定比例返佣，返佣金额一般根据消费金额、按阶梯比例进行设置，属于代理商返佣模式。

4、采购模式

（1）采购内容

1) 云产品方面，涉及采购的主要为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IoT 设备、软件等系统集成所需产品服务。

2) 云服务方面，公司向硬件厂商采购服务器、网络、传输、存储、配件等产品，向数据中心服务商及电信、联通、移动等 IDC 运营商采购机柜、带宽、IP、光纤、专线等电信资源。

3) 非经营性物资采购：公司采购的非经营性物资主要包括办公电脑、文具等办公用品，零食、节日卡、礼品等福利用品，以及租赁房产、物业等服务。

（2）采购体系

公司与采购相关的主要部门包括需求部门（销售部、产品管理部、基础设施及运营部等）、采购及供应链部、固定资产管理部、人力部、市场部、财务部、法务部。

各部门与采购相关的权责如下：

1) 硬件设备、电信资源采购：采用集体采购模式，由需求部门根据业务需求制定采购计划、提交采购申请，审批通过后由采购及供应链部负责遴选供应商、组织商务谈判、确定供应商及推动商务流程，到货后由固定资产管理部（若采购商品作为固定资产处理）、采购及供应链部与需求部门联合验收。

2) 非经营性物资采购：小于 1 万元的小额采购采用部门自采购模式，需求部门有权自主采购少量非经营性物资，由部门内部自行选择供应商经采购部判定后择优采购；超过 1 万元的大额采

购原则上仅采用集体采购模式，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采购及供应链部统一安排审核评估后采购，到货后由采购及供应链部和需求部门共同验收。

（3）供应商筛选、确定与管理

在供应商筛选过程中，针对市场竞争充分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主要考虑价格、质量、时效性、售后服务保障等因素，当其他因素基本趋同的情况下，公司选取至少两家供应商比价，一般会优先选择价格低者作为采购对象；针对有特定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考虑供应商的技术先进性、产品质量稳定性、服务时效性、价格优越性和潜在风险因素，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一般选择综合评分最高者作为采购对象。具体地，公司针对长期采购需求、临时采购进行分类：

1) 长期采购需求

长期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公司云服务自用的硬件设备、电信资源等，公司云产品对外提供的青云自有品牌硬件设备，以及办公电脑、文具等部分非经营性物资采购。

2) 临时采购需求

临时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公司云产品对外提供时客户需要采购特定品牌的硬件设备，以及部分临时性非经营性物资采购。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2026 年上半年，云计算行业呈现技术深化与场景融合加速态势。传统云计算增速平稳，私有云在政企领域需求旺盛；信创驱动国产化替代加速，国产技术栈逐步成熟；云原生架构成为企业上云标配。2026 年是十五五的开局之年，人工智能将助力云计算保持快速增长，云智融合将催生云计算全新服务体系，云计算+人工智能将深度赋能各行业。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建设将推动新一代超算、通算、智算基础设施体系的发展和算力调度与管理的需求。

据 Gartner 2025 年的预测，未来几年随着 AI 模型训练与推理对云计算消费的拉动，以及以 Claude Code、OpenCode、OpenClaw、Hermes Agent 为代表的 AI Agent 的爆发，对云计算的需求持续增加，预计到 2030 年全球云计算市场规模将接近 2 万亿美元。其中 2025 年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8,298 亿美元，2026 年预计达到 9,888 亿美元。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2025 年发布的《云计算蓝皮书（2025 年）》，2025 年我国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0,857 亿元，2026 年预计达到 13,986 亿元，增速分别为 31%和 28.8%，预计 2030 年将有望突破 3 万亿，持续保持中高速增长态势。

● 云原生市场渗透率持续提升：

截至 2026 年上半年，全球云原生开发者规模达到 1,990 万，约占全球开发者总数的 39%，Kubernetes 已成为企业级基础设施的事实标准，技术生态从后端运维领域全面向应用开发、AI 工作负载延伸。2026 年上半年，云原生技术渗透率持续提升，国内企业云原生系统渗透率达到 65%-75%，成为企业系统开发的标配架构。混合云部署模式成为云原生技术落地的主要载体，特别是在中大型企业中。中国信通院数据显示，国内大型集团企业混合云部署占比超 72%，制造业、

金融、政务行业渗透率分别达 78%、83%、75%。混合云架构通过“核心层-边缘层-公有云层”三层架构，解决了数据安全与业务敏捷的矛盾，成为云原生技术规模化落地的重要支撑。

● **算力网建设与 AI 应用的崛起推动算力调度与管理需求：**

2026 年上半年政治局会议将算力网纳入国家六张网体系，标志着算力已从技术工具升级为国家基础设施；十五五规划《纲要》也将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推至数字基建的最前沿。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工程包括建设新一代超算、通算、智算设施体系，积极发展公有云服务。建设算力监测调度平台，制定完善算力资源池化、并网、监测、运营、调度等标准规范。前两年算力需求集中在头部企业的大模型训练，2026 年上半年各行业 AI 应用批量落地，政务、制造、金融、医疗等领域释放海量推理算力需求，推理赛道的长期增量空间已超过训练赛道。算力从资源转向商品，算力像水电一样按需取用、按使用量付费的模式加速普及，加速智算云平台的崛起。

● **私有云规模持续扩大，占比稳步提升：**

尽管公有云在弹性算力上依旧占据主导，IDC 数据显示私有云是中国企业级 IT 市场中占比持续提升的部署模式，2025 年占比 16.8%，到 2029 年预计提升至 18.9%。私有云市场的高速增长，得益于 AI 工作负载的私有化部署需求激增。此外，数据隐私和合规性要求的驱动，正推动大型国企、金融机构等将核心业务系统向（私有部署的）云原生架构加速演进。企业不再追求全量上公网，而是基于业务属性分层部署：非核心、弹性负载保留公有云，核心数据、生产级 AI 负载向私有云/本地部署迁移。

(1) **行业发展阶段**

公司各业务板块在报告期内处于不同的产业发展阶段，构建了稳健且具备爆发力的业务矩阵：

- **云相关业务处于成熟期：**行业格局相对清晰，客户诉求集中在成本优化、稳定性和国产替代（信创）。AI 工作负载私有化部署的需求及数据隐私与合规性的要求一定程度上推动了私有云需求的增长。
- **云原生相关业务处于高速普及期：**随着多云战略的普及，云原生技术正向企业核心业务系统深水区渗透。AI 智算的崛起也进一步推动了企业云原生基础设施的建设。
- **AI 智算相关业务处于爆发式增长初期：**目前正处于技术变革红利的最前端。2026 年是 AI 应用全面落地的关键之年，智算中心的建设从规模建设转向算力运营与应用生态构建，AI 智算云服务处于高景气度、高投入、高增长的爆发阶段。

(2) **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整体呈现**弱周期性**特征，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相对较小，核心驱动力来自国家数字经济战略的持续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刚性需求、AI 技术产业化落地的爆发式需求，细分赛道呈现差异化的周期特征：

- **通用云计算业务：**整体呈现弱周期性。企业 IT 数字化支出具备较强刚性，即使宏观经济出现短期波动，企业也不会大幅削减云计算基础投入，仅会优化成本结构、优先

选择高性价比的解决方案，行业增速仅会出现小幅波动，不会出现强周期行业的大幅起落。

- 私有云与信创相关业务：具备一定的政策周期性与季节性特征。行业需求核心驱动因素之一为信创与数字化转型相关政策，政策推进节奏直接影响行业需求释放节奏；同时金融、央国企业等客户其采购预算与招标流程通常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行业收入呈现显著的季节性特征。

- AI 智算相关业务：当前处于技术与需求爆发期，行业核心驱动力为生成式 AI 技术的迭代与产业化落地，需求端呈现爆发式增长，供给端受高端算力芯片供给影响存在短期波动，但整体需求持续大于供给。

- 云原生相关业务：云原生技术渗透率持续提升，国内企业云原生系统渗透率达到 65%-75%，成为企业系统开发的标配架构；混合云部署模式成为云原生技术落地的主要载体；AI 技术的爆发也推动了云原生向 AI 原生的演进，上述因素均推动了云原生市场需求的增长。

(3)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与报告期内的重大变化

随着云原生技术的逐渐普及以及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对云计算行业的推动，公司在 2025 年发布了 AI Infra 3.0 战略，以“All in One, One for AI”为战略核心，通过重构归一的全栈架构，搭建起一座衔接历史与未来的转型桥梁，将 AI 落地门槛真正转化为企业的增长动能，破解企业 AI 转型困局。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动该战略落地，云平台的新版本正在基于统一的云原生底座进行改造。AI Infra 3.0 具备四大关键特性：

- 全栈能力：统一平台支持虚拟化、云、云原生、AI 智算等多维技术栈，无需多平台切换。
- 按需扩展：架构可解耦、可插拔，支持企业按需分阶段升级，避免“一步到位”的风险与成本压力。
- 标准化交付：降低企业 IT 扩展和升级难度，减少维护成本。
- 平滑进化：保障业务连续性、数据安全性与升级平滑性，让企业“敢创新、能创新”。

公司在云原生领域有着扎实的技术积累与广泛的影响力，随着 KubeSphere v4.2 在 2025 年的发布，其先进与灵活的 LuBan 可插拔架构使得以 KubeSphere 为基础构建公司所有产品共用的云原生底座成为可能：

- AI 智算平台与 AI 智算云服务均基于 KubeSphere 打造；
- 2025 年底发布的全新虚拟化产品青云云易捷 v6.0 也是以 KubeSphere 为底座打造的新一代虚拟化产品；
- 2026 年上半年云平台正在基于统一的云原生底座进行改造；
- 公司的存储产品也正在以统一的云原生底座为基础进行改造。

具体到各个产品：

- KubeSphere 在 2026 年上半年继续延续 V4 以来的产品演进方向：一方面，基于 LuBan 可插拔架构持续增强平台核心能力，提升企业级云原生平台的稳定性、可扩展性和治理能力，2026 年即将发布的新版本 v4.3.0 将包含 AI 智能运维助手、CostWise 成本管理等企业级功能；另一方面，通过新增 Gateway API、Chaos Mesh、OpenKruise、快速集成能力等扩展组件，进一步丰富平台生态，满足不同企业在网关治理、稳定性验证、应用生命周期管理和系统集成方面的需求；
- 2026 年上半年，智算平台围绕“算力资源管理→AI 模型服务→智算运营→多租户商业化”的产品演进方向，持续完善平台基础能力。重点建设方向：算力资源统一管理能力增强、AI 模型服务能力建设、智算运营能力建设、企业级平台能力完善、国产算力及多生态适配等；
- 云平台 2026 年上半年发布了企业云 V6.3 版本，围绕金融和政企客户在智算和通算一体化管理、自动化运维运营、异构算力利旧、第三方存储管理等痛点进行了改进和增强；同时推进了经过云原生改造的下一代云平台 V8 的研发工作并即将收尾；此外对国产服务器和国产芯片也进行了更好的适配；
- 存储产品线中的 NeonSAN 分布式块存储 2026 年上半年正式发布 2 个版本，主要改进集中在：快照/COW 性能、部署运维安全、云原生容器化落地等方面；U10000 对象存储产品 2026 年上半年也发布了 2 个版本，主要围绕安全能力、简化运维、功能拓展和稳定性提升等方向持续演进，不断完善产品核心能力，进一步提升企业级对象存储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和易用性。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私有云领域

1) 私有云行业参与者多样化，原创性技术创造持续增长空间

私有云市场具有庞大且持续迭代完善的生态体系，包含硬件提供商、基础架构提供商、独立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电信运营商等，共同推动私有云产业规模化、规范化发展。其中，云计算厂商主要提供基础技术能力，硬件厂商和电信运营商主要提供服务器等设备、网络资源、数据中心服务，独立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等提供分销、交付、垂直行业解决方案或特定应用开发等服务，分工明确，协同发展。公司从 2014 年开始布局私有云，打造了成熟完善的私有云产品矩阵，拥有企业级全栈云平台、云易捷、软件定义存储等云产品，并在长期企业服务中得到实践验证，帮助金融、能源、交通、制造、教育、医疗、公共事业等行业客户实现业务系统迁移上云和数字化转型。

2025 年作为“十四五”收官之年，国家科技创新战略落地成效显著，2026 年上半年围绕“十五五”规划的前瞻布局全面提速，进一步明确了科技创新、国产化替代、产业数字化的核心发展方向，为本土私有云行业发展奠定坚实政策基础。作为国内少有的坚持自主研发、技术原创的云计算服务商，公司在为客户带来自主可控、安全可信的云产品和方案的同时，联合芯片、服务器、操作

系统、中间件、数据库、信息安全等国产基础设施厂商，以及 OA 系统、办公系统、邮件系统等国产应用软件厂商，共同服务企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在行业竞争中构建了独特的技术壁垒与生态壁垒，为持续增长创造空间。

2) 私有云系统平台呈现行业集中化，重点行业布局成效显著

各行各业数字化转型深入发展，以私有云为载体的新型 IT 基础设施作用日益凸显。依据赛迪顾问《2025-2026 年中国私有云市场研究年度报告》（2026 年 7 月发布），国内私有云市场呈现明显的集中化发展趋势，行业资源加速向具备自主可控能力的厂商集聚；行业需求结构性分化特征进一步凸显，金融、政务领域出于数据主权和行业监管要求持续保持较高建设投入；高端制造、能源行业存量架构替换规模释放；医疗、教育行业受智慧业务建设推动，私有云项目落地节奏加快。公司已较早进入这些行业，并均拥有众多行业标杆客户，在细分领域形成了较强的市场渗透力，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3) 细分领域需求强劲，超融合产品建立优势地位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和超融合作为私有云部署的领先架构，受到了 IDC、Gartner 等权威机构的广泛关注。根据 IDC《中国软件定义存储（SDS）及超融合存储（HCI）系统市场跟踪报告，2026 年第一季度》（2026 年 7 月发布）及长期预测数据，存量虚拟化平台替换带动 SDS 和 HCI 市场扩容，未来五年中国 SDS 市场将保持 7.2%的年复合增长率，到 2028 年市场规模突破 40 亿美元；HCI 市场年复合增长率提升至 6.5%，2028 年市场规模达到近 30 亿美元；2026-2027 年将迎来增长高峰，其中 2026 年 SDS 市场同比增长 15.2%，HCI 市场同比增速达到 9.1%，国产化超融合软件迎来黄金发展期。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是公司重点布局产品，在块存储和对象存储细分市场初步取得一定成绩。根据 IDC 发布的《中国超融合市场跟踪报告，2025 全年》（2026 年 4 月正式发布）显示，公司超融合软件市场份额达 8.7%，位列行业第三，凭借技术优势确立了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

（2）AI 算力领域

智能算力市场近年来在人工智能技术的推动下发展迅猛。IDC 发布的《FutureScape：全球云计算 2026 年预测-中国启示》提出，随着 Agent 智能体落地普及，到 2027 年超过 85%的中国企业会改造现有云平台适配 AI 业务，政企客户普遍倾向和云服务商开展私有化智算底座层面的深度合作。AI 算力作为青云科技 2019 年抢先布局、2023 年开始重点发力的新兴领域，主要产品与服务、核心战略均符合技术发展、市场需求、政策引导等要求，顺应十五五规划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建设、国产化自主可控、政企私有化智算落地的发展趋势。

根据 IDC 与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发布的《2025 年中国人工智能算力发展评估报告》，预计 2026 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将达到 1460.3EFLOPS。同时，2023 年至 2028 年期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的五年年复合增长率预计达 46.2%。2026 年上半年，各地围绕智算集群建

设、算电配套、国产化算力适配出台扶持政策，政企端私有化智算部署占比持续走高。青云 AI 智算平台等产品服务智算中心建设与运营，高度解耦、高度标准化，与异构硬件设施高度兼容、与主流大模型等 AI 应用易适配，市场认可度稳步提升。青云 AI 算力云服务通过云端的 AI 算力资源，降低了企业获取和维护高成本算力基础设施的门槛，并在 2026 年上半年完成多款开源大模型的适配认证。作为首批入选全国智能计算标准化工作组算力互联互通研究组的企业，公司持续参与算力互联互通标准编制，继续作为北京市朝阳区算力合作伙伴，并且深化京蒙算力智能调度与专网联动项目研发，助力跨区域算力资源统筹配置。

中国信通院在《智能算力服务研究报告（2026 年）》中，着重提出异构算力统一调度是现阶段产业核心痛点，公司 AI 智算平台入选信通院多样性算力典型案例，跨架构算力纳管能力得到认可。在高工智算研究院产业调研基础上开展的首届高工 AI 智算金球奖评选中，公司凭借项目落地规模、算力调度技术实力斩获“智算云服务标杆奖”，评审围绕算力调度平台能力、客户覆盖、落地成效等指标完成综合评定。

（3）公有云领域

当前，国内公有云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头部厂商如阿里云、腾讯云等，依靠全面的产品布局、雄厚的资金实力和规模效应带来的低成本着力进行市场扩张，已取得市场优势地位，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

公司公有云业务规模较小，但公司公有云的相关技术仍具有较强实力，底层核心技术积淀扎实，技术能力经受权威机构检验。未来公司对于该项业务的核心定位，是将其作为混合云战略的一部分，形成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高度一致体验的混合云解决方案进行交付。同时，公司公有云也会与其他产品深度结合，成为其他产品服务化的载体，创造更大价值。

（4）混合云领域

全球的混合云市场发展相对较早，经过多年发展已经进入成熟深化阶段，微软于 2014 年起开始布局混合云市场，研发私有云产品 Azure Stack，与其公有云 Azure 统一架构，大幅提升用户体验。亚马逊一方面建立自有混合云解决方案，另一方面与 VMware 合作，推出 VMware Cloud on AWS 服务，形成全面的混合云体系；微软 Azure Stack、AWS Outposts 等混合云服务，使企业能够在本地和公有云间，使用相同的代码和编程环境。IBM 也于 2018 年以 340 亿美元收购 Red Hat，强化混合云服务。

相较全球市场，中国混合云市场刚从发展初期迈入增长期，未来仍有较大发展空间。随着数字中国建设持续落地、十五五规划前期布局逐步开展，政企客户兼顾数据安全与业务弹性的诉求更加迫切，混合云落地速度明显加快。结合 Gartner《2026 中国混合云战略实施指南》（2026 年 5 月发布），国内企业建设混合云的目标持续升级，已经跳出早期成本管控、规避本地部署风险的浅层需求，现阶段客户更加看重跨环境统一运维、异构算力纳管、云上云下 AI 任务协同。混合云作为云计算行业发展演变的重要趋势，已成为国内各个云计算厂商争相布局的方向。

与海外微软 Azure 提出的“统一架构和统一体验”的混合云核心主张相一致，公司同样坚持云产品与云服务的一致性，于 2014 年即提出“公私统一”架构混合云体系的技术主张，并付诸实践。作为国内率先布局混合云业务的厂商，公司立足于公私统一架构，帮助客户快速部署混合云，实现公有云和私有云的一致交付、一致管理、一致体验，打通多云数据孤岛，降低后续运维管理难度；公司依托云原生技术，形成了“面向应用”的混合云方案，实现业务自由迁移和无缝部署，持续领跑混合云；公司进一步形成了强大的云网融合服务能力，帮助客户实现各业务节点的高速互联；随着 AI 技术的爆发，公司构建了以 AI 智算平台与 AI 算力云为核心的统一架构，并将能力扩大到智能边缘，逐渐构建起智算混合云体系，在市场上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目前，公司已经帮助中国农业大学、中国国航、洋河股份、天佑儿童医院、国家电投、浙报集团、蓝月亮等知名企业、机构实现混合云建设，并凭借全栈混合云的能力参与到省级低空经济试点建设中，同时为能源、医药制造企业打造适配行业大模型的新一代混合云平台，持续拓宽公司在政企混合云市场的落地成果。

（5）云原生领域

容器作为云原生核心技术之一，已经成为发展热点，各大云服务商均着力布局。IDC《中国软件定义计算市场半年跟踪报告，2025H1》（2025 年 10 月发布，官方可查）明确，容器基础架构软件（CIS）是软件定义计算市场第一核心增长引擎，增速显著高于虚拟化、传统云系统软件；伴随私有化大模型、行业 AI 应用落地，容器已成为算力调度、微服务迭代、AI 任务统一部署的标准化底座，行业增长延续高景气态势。

公司的 KubeSphere 容器平台作为唯一一个由中国公司发起、具有世界级影响力的开源容器平台，凭借“开箱即用”的体验，可以为用户提供友好的操作界面和丰富的企业级功能，包括：微服务、可观测性、多集群和多租户管理、云边协同等，帮助用户敏捷构建和管理云原生应用，加速云原生落地，适配 2026 年行业云智一体的建设趋势。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KubeSphere 获得超过 100 个国家和地区用户青睐，下载量近百万，GitHub 上 Star 数超 17,000 个，Fork 数超 2,700 个，论坛注册用户数超 8,200 人，在全球开源容器领域受欢迎程度位列第二，已有上万家企业用户在生产环境中使用。

基于 KubeSphere，公司加强商业化布局，陆续推出 KubeSphere 企业版、KubeSphere LuBan 云原生操作系统、KubeSphere Marketplace 应用市场、QKE 容器引擎等产品和服务，打造完善的云原生产品和服务支持体系，构建云原生场景方案，并提供培训、指导、咨询等服务，为金融、交通、能源、医疗、教育、制造、互联网等企业定制符合自身需求的云原生专属方案，更好地实现云原生转型。

（6）虚拟化领域

虚拟化市场不仅保持着稳健的增长速度，竞争格局也在发生变化，国内厂商崛起并积极挑战国际品牌的地位。根据赛迪顾问《2025 中国虚拟化市场研究报告》，受政企基础设施安全升级、信创深化落地驱动，叠加博通收购 VMware 后产品策略、授权模式、本土服务体系大幅调整的影响

响，国内存量虚拟化架构替换需求自 2026 年起集中释放，行业迎来确定性扩容周期，本土厂商凭借自主可控、适配国产生态、服务响应灵活等优势，迎来明确的发展窗口期。

公司依托多年底层自研技术积累，虚拟化产品深度适配国产芯片、操作系统等信创生态，同时可与云平台、AI 算力底座无缝打通，支持虚拟化资源与容器算力、异构 GPU 算力统一调度，适配当下政企云智一体、统一 IT 底座的建设趋势。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云原生（Cloud-Native）向 AI 原生（AI-Native）的持续快速进化。

云原生不再只是容器编排的故事，而是 AI 基础设施的操作系统。CNCF 宣布全球云开发者已达 1990 万，占开发者总数 39%；生态项目超过 230 个、贡献者 30 万+；使用者从后端运维扩展到 AI 算法、模型工程人员，云原生成为 AI 模型落地生产的标准底座。CNCF 技术主管 Chris Aniszczyk 提到：“Kubernetes 正从构建平台的平台，进化为自主式基础设施的神经系统。”

Kubernetes 主干版本全面适配 AI 工作负载，Pod Group 工作组、动态资源分配（DRA）、推理网关三大核心特性逐步稳定，解决多 Pod 协同训练、异构硬件精细化调度、大模型推理流量治理等原生痛点。CNCF 推出的 Kubernetes AI 一致性标准规范了 AI 工作负载的生产部署。

- AI 推理计算占比已从两年前的 1/3 翻转为 2/3，成为 AI 计算的主力。AI 推理网关成为新的入口流量管理范式，AI Gateway Working Group 在 3 月 KubeCon 期间正式宣布成立，将传统 Gateway API 扩展为 LLM 流量管理的标准。
- AI Agent 的云原生基础设施层正在成型：MCP 协议正在成为 Agent 与工具交互的事实标准；Agent 流量管理的基础设施层涌现了如 AgentGateway 等项目；Agent Sandbox 和策略引擎等技术正在形成 AI Agent 的安全护栏。
- 可观测性在 AI 原生时代依然重要：AI 是放大器，它既放大效率，也放大混乱。可观测性决定它放大的是成功还是灾难，是 AI 驱动的系统上线的前提。

KubeSphere 容器平台及基于 KubeSphere 打造的智算平台都紧密响应这一趋势，对 AI Infra 及 AI 工作负载有了较好的支持并在持续迭代进化中。

(2) Agentic Cloud 已从概念探讨进入产业实践阶段

信通院的研究指出云计算正从 AI 融合向 AI 自治转型，智能体（Agent）技术推动云服务从提供资源转向交付能力，催生出 Agentic Cloud 技术范式。过去 20 年，云计算经历虚拟化、平台化、云原生和 AI 融合四个阶段，围绕“资源池化、按需供给”原则交付基础设施资源。2026 年以来大模型与智能体技术进入规模化生产部署阶段，全球主流云厂商形成共识：云的主要消费者正从人变为智能体，云平台的核心调用方变为了大量自主运行的 AI Agent，云资源调度、计费、安全体系全部围绕智能体任务特征重构，Agent 成为云的第一等公民 Agentic Cloud 已从概念探讨进入产业实践阶段。

Agentic Cloud 是以云计算资源为基础、大模型能力为核心、智能体服务为基本单元的新一代云计算服务体系，具备理解用户意图并自主完成复杂任务的能力。其技术架构从“容器化”转向 AI

云原生运行体系。服务模式方面，Agentic Cloud 推动云服务从为人设计向为智能体设计转型。交互逻辑从技术导向的 API 调用转向语义导向的能力封装，用户通过自然语言即可自动完成参数匹配、接口调用和流程编排。协议体系层面，MCP 和 A2A 成为事实标准，实现智能体跨平台无缝协同。人类角色从指令发布者转变为目标制定者和结果监督者。生态逻辑方面，Agentic Cloud 推动云计算从规模经济转向价值效应。价值创造从线性资源传导变为指数级智能协同增值，生态参与者从单向资源供需转向双向价值共创，产业竞争从成本驱动的规模比拼转向智能驱动的生态竞赛。云服务价值衡量标尺从资源密度转变为价值密度。

云平台层需升级为智能体原生服务平台，提供托管式智能体执行环境，支持自主任务执行、云服务智能化改造及跨平台原生记忆支撑。应用层需提供企业级全域安全治理能力、智能体运维与模型监控能力，以及开放生态适配能力。

（3）MaaS（模型即服务）成长为独立支柱产业

MaaS 从云厂商的附属业务升级为核心增长曲线，模型调用、Token 服务、Agent 平台构成完整产业链路。Token 计费取代传统资源计费，AI 云服务全面转向按 Token 消耗量结算，区分输入/输出 Token 差异化定价，配套分时折扣、预购合约等产品，传统的按卡时、按机柜计费模式逐步退出 AI 场景。Token 经济全链路贯通，Token 成为 AI 产业统一的计价与流通单位，从算力生产、模型服务到 Agent 执行，全链路按 Token 结算，形成算力生产 Token、模型消耗 Token、Agent 交付价值的完整经济闭环。

前端 MaaS 平台面向客户交付标准化 Token 与 Agent 服务，后端智算集群负责算力生产，配套统一调度中心统筹跨区域、跨架构资源，实现算力的规模化、标准化交付。算力运营服务业快速崛起，第三方算力租赁、跨区域调度、算力优化服务商批量涌现，不再单纯倒卖硬件资源，而是通过调度优化、任务混部、潮汐调度提升算力利用率，提供标准化的 Token 产出服务。

具体到公司的智算平台产品，2026 年上半年公司对智算平台的 MaaS 服务进行了较为显著的改进和提升。

（4）信创实现从可用向好用的跨越

- 底层软硬件的自主可控技术不再局限于简单的替代，而是走向深度融合。
- 信创+智算成为新主线，构建基于纯国产算力底座的大模型训练与推理产业链成为国家级战略诉求，催生了大量国产化算力适配需求。
- 一云多芯成为信创云架构的标配技术，在国产替代的过程中通常会存在多种 CPU 芯片并存的状态，比如 Intel 的 CPU 和海光的 CPU 并存，对云平台的兼容和调度能力提出了新的挑战。
- 全栈信创云产业进入放量期：从芯片、服务器到云平台、虚拟化软件的全栈国产化替代加速，政务、金融、能源等关键行业私有云采购优先选择国产技术栈，形成完整的信创云交付与生态服务产业。

具体到公司的云平台产品，2026 年上半年云平台对国产服务器和国产芯片也进行了更好的适配。

4、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未来发展趋势

未来一年是云计算与 AI 深度融合的关键拐点：云的底层逻辑从“承载 IT 系统”全面转向“承载 AI 生产力”，云原生完成向 AI 原生的范式升级，AI Agent 从试点走向工业化落地，全行业正式进入“AI 定义基础设施”的新阶段。

（1）云计算

a.市场格局：AI 云驱动结构性高增长，新云厂商重塑竞争梯队

通用计算存量市场增速持续放缓，AI 相关云服务仍是唯一高增长曲线。根据 Gartner 预测，2026 年全球 IaaS 支出将达到 800 亿美元，同比增长 35.6%；到 2030 年全球 AI 云市场规模将达 2,670 亿美元，其中专门面向 AI 负载优化的新云（Neocloud）厂商将占据 20%的市场份额。

未来一年，专注 AI 算力、MaaS 与 Agent 运行环境的垂直云厂商将快速抢占增量市场，传统通用云厂商增速进一步分化。云服务的四层架构（IaaS/PaaS/SaaS/MaaS）正式定型，模型服务从增值能力升级为云厂商的核心盈利点，AI 收入占比将成为衡量云厂商价值的首要指标。

b.部署形态：私有云 AI 化回流加速，混合云进入数智融合新阶段

企业云战略从全量上公云全面转向分层部署：非核心、弹性训练负载保留公有云，核心数据与生产级 AI 推理负载持续向私有云/本地部署回迁。Gartner 数据显示，将有约 20%的现有工作负载从全球云厂商迁移至本地产权云平台，80%的主权云支出来自新增数字化场景与待迁移存量负载。

私有云不再是单纯的存储备份池，而是升级为企业 AI 推理的主阵地，配套 GPU 虚拟化、模型管理、Agent 运行时等原生能力。混合云的内涵也从资源混合升级为训练在公有云、推理在私有云的 AI 混合架构，数据安全、成本可控、合规性成为核心驱动因素。

（2）云原生

a.核心范式：Kubernetes 完成 AI 原生升级，成为 AI/Agent 统一底座

CNCF 数据显示，当前已有 66%的生成式 AI 推理负载运行在 Kubernetes 上。未来一年，Pod Group 工作组、动态资源分配（DRA）、推理网关三大核心特性将进入稳定版本，K8s 全面适配多 Pod 协同训练、异构硬件精细化调度、Agent 工作流编排，从微服务编排引擎升级为 AI 原生基础设施操作系统，统一承载训练、推理、Agent 全链路负载。企业不再为 AI 业务搭建独立基础设施，而是基于统一的 K8s 底座承载所有业务，实现资源池共享、运维体系统一、安全策略一致，大幅降低 AI 落地的架构复杂度。

b.运维进化：平台工程深度融合 AI，云原生运维走向自治化

到 2027 年，80%的企业平台工程团队将内置 AI 能力，AIOps 从告警辅助升级为全流程自治：故障自动发现、根因自动定位、问题自动修复、扩缩容智能决策，基础设施故障自愈率将提升至 85%以上。AI Agent 嵌入云原生运维全流程，基于强化学习的资源调度算法逐步普及，数据中心

整体资源利用率较当前提升 20 个百分点。平台团队的核心价值从配置工具链转向定义规则与边界，日常运维工作大量由智能体自主完成。

c.安全延伸：云原生安全向 Agent 行为治理扩展

传统的容器安全、网络安全、身份安全边界向智能体延伸，针对 Agent 的权限控制、工具调用审计、恶意指令拦截、行为溯源成为云原生安全的新增量。

企业级 Agent 运行平台将普遍内置安全沙箱与护栏机制，实现智能体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可管可控。云原生安全厂商加速推出 Agent 安全专项产品，形成从基础设施到智能体行为的全栈安全防护体系。

(3) AI

a.AI 智算：推理算力需求反超训练，异构算力统一调度成核心命题

行业 AI 应用批量落地带动推理算力需求爆发，未来一年推理算力市场规模将首次超过训练算力，成为智算产业的核心增长引擎。需求结构从头部厂商集中采购，向全行业分散化、碎片化采购转变，中小算力需求占比持续提升。国产 AI 芯片渗透率持续提升，异构混合调度技术成熟落地，可实现不同架构、不同厂商芯片的协同工作，破解单芯片性能瓶颈，国产算力集群的 MFU（算力利用率）提升 85%以上。万卡级全国产算力集群实现稳定交付，替代进程从单卡级走向集群级。

b.AI Agent：企业级部署量爆发，从单任务执行走向多智能体协同

IDC 预测，到 2027 年全球 G20 企业中 AI 智能体使用量将增长 10 倍，调用量提升千倍。未来一年是企业 Agent 规模化落地的关键期：

- 40%以上的企业将部署具备自主规划、跨工具协同能力的任务型智能体，金融、制造、政务等关键行业部署率突破 70%；
- 产品形态从单一对话助手升级为可长时运行、对结果负责的数字员工，支持自主拆解目标、调用工具、纠错复盘，最长可持续执行数天级任务；
- 多智能体协同成为主流，A2A（Agent-to-Agent）通信协议标准化，形成分工明确的“智能体团队”作业模式，覆盖端到端业务流程。

c.Agent Infra：独立赛道成型，执行基建决定智能体能力上限

Agent 基础设施从大模型的附属能力升级为独立技术赛道，MCP 通信协议、Harness 执行框架、长时记忆系统、安全护栏、结果验证模块形成完整技术栈。

行业共识进一步强化：相同基座模型下，优质的执行基建可将任务成功率提升 10 个百分点以上。未来一年头部科技厂商将加速布局 Agent Infra，形成基座模型+执行平台的双层竞争格局，执行环境的可靠性、工具编排效率、安全边界控制成为差异化竞争的核心。

d.产业生态：算力资产化加速，Token 经济全链路贯通

Token 成为 AI 产业统一的计价与流通单位，从算力生产、模型服务到 Agent 执行，全链路按 Token 结算，形成“算力生产 Token、模型消耗 Token、Agent 交付价值”的完整经济闭环。企业开始将 Token 预算纳入常规成本管理，像管理人力成本一样管理 Token 支出。

e.合规监管：分类分级监管落地，Agent 安全治理体系成型

国内智能体分类分级监管政策进入落地执行期，高风险 Agent 需严格履行伦理审查与算法备案要求，行为可追溯、人工可干预、权限有边界成为硬性要求。针对智能体的安全评估、审计、备案流程逐步标准化，行业准入门槛清晰划定。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41.77 万元，同比减少 1,269.45 万元，主要系云服务收入下滑所致。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14.50%，大于收入降幅，带动整体毛利率由 25.78%提升至 27.33%。分业务来看：云产品毛利率提升 13.74 个百分点，毛利额同比增加 358.25 万元；云服务业务毛利率下降 8.58 个百分点，出现阶段性亏损。

费用管控方面，期间费用合计 5,696.22 万元，同比下降 1,316.12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下降 528.48 万元、研发费用下降 651.22 万元、财务费用下降 398.23 万元；管理费用上升 261.81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冲减股份支付费用 161.95 万元，致使基数较低所致。

公司亏损面持续收窄，合并报表层面报告期内净亏损 3,473.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667.25 万元。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实力上，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确立 AI 原生发展路线

公司深耕云计算领域已近 15 年，长期致力于技术自主研发创新和产品应用实践，技术实力雄厚，是中国原创科技的典型代表。

在技术自主性上，公司独立设计产品架构，自主编写核心底层代码，在国家信息技术安全、数据私密重要性不断提升的背景下，保证技术独立自主，避免了潜在的安全隐患；在技术产品化方面，运行稳定性、运维便捷性、功能完备性均具有突出优势；在技术服务方面，实现了对产品代码的深入掌握，具备了按客户要求快速更新、灵活交付的能力，提高了客户满意度，强化了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确立 AI 原生技术发展路线，将逐步对全线产品完成 AI 原生底层重构。

2、技术架构上，以统一架构实现云计算、智算的公私一致化交付与管理

随着云计算在百行千业的深入应用，传统企业上云、用云已经成为云计算行业增长的核心动力，开启云计算新一轮增长周期。对于传统企业，混合云逐步成为主流架构，企业利用公有云的弹性资源供给，满足并发量较大的应用的峰值处理需求，可有效减少私有云所需的 IT 基础设施投资，同时利用私有云的安全合规性实现对核心业务数据的自主可控。

在传统企业上云和混合云快速发展趋势下，公司以统一架构为核心底座，依托基于 K8s 标准的云原生操作系统，实现云计算场景下的公、私的一致化交付与管理，进一步打破传统云架构的壁垒，为客户提供一致的使用体验和运维管理，显著降低运维难度，并实现多云环境的打通，便于数据和应用的迁移，减少了产品拓展所需要的研发投入，以较低的开支实现了更具价值的技术成果，在混合云领域建立起独特的领先优势。同时，公司拥有强大的云网边端融合服务能力，帮助客户实现各业务节点的高速互联。

面对日益旺盛的 AI 算力需求，公司率先面向智算中心建设者和运营者推出经过实践检验的多元异构算力统一调度、统一管理的智算平台，面向智算资源使用方推出 AI 算力云服务，帮助企业紧追 AI 创新步伐，并通过早期项目的成功经验持续优化迭代产品，形成了正向循环，逐渐完善智算“混合云”模式。

3、产品布局上，聚焦核心优势产品，打造差异化优势

公司长期以来依靠自主研发获得核心技术，始终保持在前沿领域的研发投入，始终根据市场的发展，进行前瞻性战略布局。随着技术的成熟、行业的进步，公司聚焦核心优势产品的投入和打磨，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形成差异化、场景化、可落地的全栈产品矩阵，逐步为公司贡献收入，以此获得长期的发展潜力。

公司 AI 智算产品与服务已在全国不同地区的、不同规模的智算中心落地，在金融、高校科研、大模型/多模态、自动驾驶、医疗医药、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多行业、多场景中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服务数家头部客户，不仅带来了直接的收入增长，形成了极具行业特色的最佳实践。同时，与产业上下游合作伙伴展开更深层的融合创新，连接优秀国产硬件与 AI 应用，保障产品创新活力、解决方案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通过联合创新推动了产业链的成熟。

公司面对云原生技术的成熟商用趋势，不断完善升级云原生相关产品，在具有世界级影响力的 KubeSphere 开源容器平台基础上，推出了完整产品家族，通过可插拔的开放架构连接更多云原生应用服务商与个人开发者，打造完善的商业化云原生产品和服务体系和生态服务能力，深度服务客户云原生转型。KubeSphere 已入驻合作伙伴 Amazon Web Services (AWS) Quick Start、Azure Resource Manager templates、DigitalOcean Marketplace 等平台，也与 Ubuntu 的发行商 Canonical 等达成深度合作，为全球用户提供多集群管理、微服务治理、应用管理、可观测性、DevOps、函数计算等功能，以极简的部署与管理，帮助企业快速落地云原生。

面向信创产业发展，公司打造包括“信创云平台、信创容器、信创虚拟化、信创存储、信创云易捷”在内的全栈信创产品体系，依托青云 PrimusOS 信创操作系统，产品与国产主流芯片、服务

器兼容良好，公司和上层软件应用厂商合作广泛，生态合作伙伴超 130 家，帮助金融、能源、政务、交通等行业客户顺利实现 IT 架构改造升级，业务系统及应用迁移等。

在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的时代，公司核心产品与服务涵盖了云计算、AI 智算、云原生、信创等领域，并且能够屏蔽底层基础设施差异，从基础资源、运营管理等多方面满足企业日益增长的算力需求。

4、方案打造上，走精品化创新路线，产品标准化、方案场景化，在重点行业获得稳定客户资源

公司核心技术自主研发，云产品和云服务高度标准化、模块化，可快速组合形成行业解决方案。在实际落地过程中，公司根据客户业务特点提供场景化解决方案，充分满足客户数字化转型需求，强化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得益于突出的技术优势、全面的产品布局和卓越的服务能力，公司在对产品性能要求高、看重稳定与安全性的金融、政企、教育、医疗、能源、交通等行业率先取得显著优势，已实现众多标志性项目商业落地。长期稳定服务中国人民银行、光大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泰康保险、阳光保险、中国国航、江苏交通控股、新疆交投、华润创业、人民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国网黑龙江电力公司、陕西燃气集团、国家超算济南中心、西部矿业集团、中通快递、洋河股份、清华大学、中国农业大学、武汉协和医院、西昌市人民医院、宜昌人福药业等行业领先企业或机构。未来，公司有望凭借现有业务的标杆效应，实现对重点行业的进一步渗透，迅速扩大业务规模，实现业绩快速增长。

5、销售方面，商业组织架构与渠道体系持续优化

公司持续优化商业组织架构与渠道体系，除深耕优势区域及行业客户外，加强渠道建设，加快从一线城市向二、三线城市渗透，同时迎合更多传统行业企业的数字化转型需求，持续将数字化服务能力下沉，提升业务规模，推动技术普惠，在新兴产业布局也初现成效。

在销售团队搭建层面，公司根据区域与行业内的项目拓展与部署进度，合理调整和配置相应的销售人员，形成项目到人的长期跟踪和稳定服务，与客户建立起可持续的、亲密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会定期开展销售人员产品、技术、服务等培训活动，提升项目“作战力”，实现更好地业务拓展。公司也会借助优质开源项目的影响力，加持销售团队业务拓展，形成交叉销售，在国内外市场中协同为公司创收，持续打开增量市场空间。

6、客户服务方面，产品稳定可靠，产品交付与服务能力突出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交付与服务工作，客户满意度较高。公司建立了一支经验丰富、能力突出的售后支持服务团队，覆盖架构设计、功能开发、产品交付、部署实施、系统测试、使用培训、项目验收、更新升级、问题咨询、故障修复全流程。

由于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产品和服务均高度自主可控、稳定可靠，所以在售后的故障排除、技术指导、产品控制等方面具有强大的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咨询和支持服务，帮助客户从传统 IT 架构快速、流畅迁移上云，最大化释放云的效能，敏捷构建云原生应用，

获得市场价值，从而赢得稳定的客户关系。依托优质服务口碑持续实现老客户扩容、新客户转化，为业务持续增长筑牢客户基本盘。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线包括云平台（包括公有云和企业云）、Coreshub 基石智算平台、KubeSphere 容器平台、存储产品线（包括 NeonSAN 块存储和 U10000 对象存储）。下面将以产品线为维度介绍其中的核心技术在报告期内的研发进展与技术升级。

（1）KubeSphere 容器平台

KubeSphere 在 2026 年上半年持续围绕 LuBan 可插拔架构推进产品演进，在稳定发布节奏、增强企业级平台能力、完善扩展生态以及探索智能化运维方向上取得了新的进展。

产品研发方面，KubeSphere v4.2.1 已于 2026 年 1 月按时发布，进一步完善了 KubeSphere v4.2.1 系列版本的稳定性和企业级能力。同时，KubeSphere v4.3.0 计划于 2026 年 7 月底发布。该版本将在现有 LuBan 可插拔架构基础上，继续增强平台核心能力，并引入一批面向企业级场景的新功能和扩展组件。

即将发布的 KubeSphere v4.3.0 围绕平台核心功能增强、商业化能力完善、扩展组件分级管理、智能运维和成本治理等方向进行升级。核心功能和扩展组件包括：

● **KubeSphere Copilot:** 为 SRE 和 DevOps 场景提供 Agentic AI 智能运维助手能力。KubeSphere Copilot 将围绕自动化诊断、根因分析、异常解释、处置建议和变更建议等场景，帮助用户从传统被动排障逐步走向智能化、自动化的运维分析模式，提升复杂云原生环境下的问题定位和处置效率。

● **ICostWise 成本管理:** 面向企业云原生资源成本治理场景，支持从多维度对资产全生命周期成本进行深度剖析，包括成本分摊规则、资产闲置损耗、资源使用效率和资产运营效率等。通过可视化图表展示各项成本指标和趋势变化，帮助企业更直观地识别成本浪费、优化资源配置，并提升平台精细化运营能力。

2026 年上半年，KubeSphere 新增了 4 个扩展组件，进一步丰富了平台生态，提升了平台在应用发布、稳定性验证、应用生命周期管理以及前端扩展集成方面的能力。具体包括：

● **Gateway API:** 面向云原生网关治理场景，支持通过 Kubernetes Gateway API 实现角色权责分离，统一管理多类型、多实例网关资源，降低网关配置和维护复杂度。同时，Gateway API 能够进一步简化应用发布流程，使平台在多团队、多集群、多网关场景下具备更清晰的管理边界和更一致的交付体验。

- **Chaos Mesh**: 面向系统稳定性与容错能力验证场景，支持主动注入异常、模拟故障，通过可控的混沌实验持续验证系统在异常情况下的表现。借助 Chaos Mesh，用户可以提前发现架构薄弱点和潜在生产风险，在问题真正影响业务之前完成验证、修复和优化，从而提升平台及业务系统的可靠性。
- **OpenKruise**: 作为 Kubernetes 增强引擎，OpenKruise 基于 CRD 扩展 Kubernetes 原生能力，支持应用全生命周期自动化管理和高可用防护。其优势在于无侵入、兼容任意标准 Kubernetes 集群，能够在不改变用户现有使用习惯的基础上，为应用发布、升级、扩缩容、原地升级和可用性保障等场景提供更强的自动化能力。
- **快速集成**: 面向平台扩展和第三方系统集成场景，提供两套前端快速扩展方案：一是 CRD 可视化管理能力，帮助用户快速将 Kubernetes 扩展资源转化为可操作、可管理的前端页面；二是第三方系统 iframe 嵌入能力，支持将已有外部系统快速集成到 KubeSphere Console 中，降低扩展组件和外部系统接入门槛，提升平台生态集成效率。

整体来看，KubeSphere 在 2026 年上半年继续延续 V4 以来的产品演进方向：一方面，基于 LuBan 可插拔架构持续增强平台核心能力，提升企业级云原生平台的稳定性、可扩展性和治理能力；另一方面，通过新增 Gateway API、Chaos Mesh、OpenKruise、快速集成能力等扩展组件，进一步丰富平台生态，满足不同企业在网关治理、稳定性验证、应用生命周期管理和系统集成方面的需求。

(2) Coreshub 基石智算平台

2026 年上半年，智算平台围绕“算力资源管理→AI 模型服务→智算运营→多租户商业化”的产品演进方向，持续完善平台基础能力。重点建设方向：算力资源统一管理能力增强、AI 模型服务能力建设、智算运营能力建设、企业级平台能力完善、国产算力及多生态适配，具体如下：

a. 多类型算力统一管理能力增强

- **多类型算力统一管理能力增强**: 持续完善智算平台异构算力资源管理能力，支持 NVIDIA GPU、国产 GPU、NPU、DCU 等多类型算力资源统一纳管，并新增 NPU 架构安装部署、NPU 分布式推理、适配 HAMI 组件、完善 ECC 状态监控等能力。通过增强多芯资源兼容和运维管理能力，推动平台从单一 GPU 资源管理平台向面向多种 AI 加速芯片的异构智算资源管理平台演进，为企业多样化算力需求提供统一管理基础。
- **资源池及专属算力能力优化**: 围绕企业客户对独享算力和资源隔离的需求，持续优化资源池管理能力，完善专属资源组、专属节点调度、自定义 GPU 规格、GPU 型号展示等能力，同时优化专属节点资源利用率、资源可用数量的功能。通过提升专属算力资源管理和调度能力，增强平台对企业私有化部署、独享 GPU 资源池以及算力租赁等场景的支撑能力。

b. AI 模型服务（MaaS）能力建设

- **大模型服务基础能力完善：**围绕大模型服务全生命周期管理，持续完善从模型管理、模型发布、API 调用到用量统计和运营分析的一体化能力。完善模型参数、新增模型详情、模型费率配置、模型排序等能力，并在支持文本模型和多模态模型接入，提升平台模型管理和运营能力，为企业级 MaaS 平台建设提供基础支撑。
- **模型 API 服务能力增强：**持续增强大模型服务开放能力，提升平台对外提供模型服务的能力。支持 OpenAI API 和 Anthropic API 格式，新增 API Key 用量统计、请求历史查询、调用效率优化等功能，进一步完善模型服务调用体系，使平台具备作为企业级大模型服务入口和统一模型调用平台的能力。
- **模型服务治理能力建设：**围绕大模型服务稳定性和运营管理需求，完善模型服务流量治理能力，支持 TPM、RPM、Request Limit 等调用限制机制，并优化异常提示、提升调用体验。建立模型服务流控和资源管理能力，为后续用户套餐体系、Token 计费商业化运营能力建设提供基础支撑。

c. 模型推理服务能力建设

- **高性能推理部署能力增强：**持续提升大模型推理服务的生产部署能力，支持独立云实例部署、专属节点 IB 网络自动分配以及基于 ROCE 网络的分布式推理，并优化推理服务配置和运行环境管理能力。通过增强多 GPU 协同和高性能网络通信能力，满足大模型生产部署、多卡推理以及高性能推理场景需求。
- **推理安全能力增强：**持续完善推理服务安全隔离能力，加强 GPU 资源访问控制和服务运行安全管理，优化资源隔离和安全校验机制。通过提升推理服务安全防护能力，降低 GPU 资源越权访问和资源逃逸风险，保障多租户推理环境稳定运行。

d. AI 训练与开发环境能力建设

- **分布式训练能力完善：**持续增强 AI 训练任务管理能力，完善分布式训练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新增任务生命周期管理、TensorBoard 可视化、任务模板保存等能力，并优化训练任务启动参数配置和环境变量管理。通过提升训练任务编排和可视化分析能力，增强平台对大规模 AI 训练场景的支撑能力。
- **容器实例能力优化：**持续优化 AI 开发环境和容器实例使用体验，完善实例规格管理、自动关机、存储挂载控制、VSCode 开发环境等能力，并优化实例开机流程、镜像配置及存储处理机制。通过提升开发环境易用性和资源使用效率，为算法开发、模型训练和调试提供更加稳定高效的工作环境。

e. 智算运营与商业化能力建设

- **智算运营与商业化能力建设：**持续完善智算平台资源运营和商业化支撑能力，建设算力计量体系，新增 GPU 卡时、CPU 核时统计能力，支持用户资源占用分

析、时间维度汇总及用量数据导出。同时完善资源利用率分析能力，支持实例利用率、专属节点利用率及 GPU 资源使用情况统计，逐步建立从资源分配、资源使用、利用率分析到成本核算的运营闭环，为后续算力计费、资源运营和商业化服务提供数据基础。

f. 多租户和企业管理能力建设

- **用户、权限及版权管理能力建设：**持续完善平台企业级管理能力，围绕多租户管理、安全治理和商业交付场景，优化用户与配额管理能力，提升企业客户组织管理和资源管控效率。同时加强平台安全能力建设，提升系统安全性和操作可追溯能力。
- **新增智算版权（License）管理能力，**实现算力资源与平台许可的统一管理。通过完善版权控制体系，增强平台商业交付、授权管理和规模化运营能力。

g. 平台运维和稳定性能力建设

- **持续提升智算平台运维管理和系统稳定性能力，**围绕镜像、存储、监控等关键基础设施进行优化。
- **高可用能力建设：**围绕企业级智算平台稳定运行需求，持续建设高可用和运维保障体系，提升平台可靠性、连续性和规模化交付能力。

h. Installer 安装部署

- **改进安装部署的易用性：**通过重构安装部署整体架构和流程，引入可视化设计与简化配置等措施，减小安装部署的配置门槛与提升安装部署的易用性。
- **提升安装部署的效率：**通过多种措施改进安装部署包容量过大，解压缓慢的问题；优化了组件模块按环境智能部署。极大地减小安装部署包容量，实现在 1 小时内完成智算平台的安装部署，提升部署效率。提供工具按需导入镜像、模型并完成资源的注册与初始化，提升交付效率和质量。
- **异构环境安装部署能力建设：**实现了单个安装部署包可灵活地按需集成、适配各类异构环境的安装部署，提升了应对各类异构环境与操作系统的交付能力。

i. QualityForge 质量管理平台

- **QualityForge 是面向智算研发与测试团队的一体化智能质量工作台。**平台当前重点承载自动化测试、推理服务性能测试、高可用测试与 Runbook 资产沉淀，并规划在关键分析和决策节点逐步引入 AI。QualityForge 已形成以自动化测试、推理服务性能测试和高可用测试为核心的一体化质量工作台。

(3) 云平台（包括公有云和企业云）

a. 本报告期发布的企业云 V6.3 版本，围绕金融和政企客户在智算和通算一体化管理、自动化运维运营、异构算力利旧、第三方存储管理等痛点进行了改进和增强：

- **云平台与智算平台账号一体化打通**

平台完成云平台与智算平台身份体系打通，实现两套产品账号互通，打造通用云计算与 AI 智算一体化协同使用体验。依托统一身份认证底座，租户仅需维护一套账号，即可在两大平台间免密跳转、一次登录全域通行，无需重复注册与鉴权，解决多平台操作割裂问题。同时打通通用算力、AI 智算资源联动流程，支撑客户传统业务、AI 训练推理业务一体化部署与协同运维，一站式承载混合算力业务场景。

● 云服务器和硬盘支持更换存储池

支持云主机、云硬盘跨不同存储池无损迁移，迁移过程仅移动存储数据，无需变更计算宿主机；同时支持整机云服务器批量更换存储池（同步迁移系统盘+全部数据盘）、单块云硬盘独立切换存储池，满足存储硬件维护、机房资源扩容、业务分层隔离等场景需求。

● 第三方存储相关管理功能完善

第三方存储资源池化能力落地。新增「存储组」调度架构，支持多独立存储池合并为统一资源池，实现跨存储池容量均衡调度，支持存储池动态加入/移出存储组；平台按可用区初始化默认存储组，用户创建云主机、云硬盘时可自主选择存储组，未指定时自动按负载均衡策略分发底层存储池，大幅简化多存储集群运维复杂度。

i. 第三方存储可视化运维与巡检

重构第三方存储池详情面板，完整展示存储池关联计算节点、物理卷、逻辑卷全链路拓扑；新增多路径连接状态可视化视图，支持异常链路一键筛选、实时刷新；巡检模块新增专项巡检项，覆盖存储服务进程、VG 容量使用率、存储多路径链路健康度，自动化识别存储故障风险。

ii. 快照体系全功能完善

新增三类第三方存储池快照能力：单盘快照（仅系统盘）、快照组（系统盘+全部数据盘统一快照）、内存快照（快照组配套保存虚拟机运行内存状态），完善数据备份、故障回滚的全链路数据保护方案。

b. 重点战略方向是下一代云平台（V8）的研发工作（云平台架构整体云原生化）

平台以全面降低研发、部署、运维及客户 TCO 为核心目标，启动控制面云原生化、数据面解耦容器化的整体架构演进。控制面全面基于 K8s，以 KubeSphere 为底座进行改造。将原有虚拟机部署的管理服务迁移为物理机 Pod 运行，统一云原生运维、可观测与服务发现能力；数据面初步完成单体组件解耦，拆分为计算、存储、网络、迁移、快照等单一能力组件，并全面推行容器化部署，新版组件采用 Go、Rust 等现代化语言开发。同时平台优化交付体系，非核心组件改为可选安装，通过容器替代传统安装包大幅降低信创适配与部署成本。版本体系将长期维持 V6 传统稳定版与 V8 云原生版双版本并行，聚焦私有云场景，剥离冗余公有云组件，实现轻量化、私有云专属迭代，并优化发布流程，解除企业云与公有云发版依赖，实现独立快速交付。整体改造完成

后，平台将以 KubeSphere 扩展组件方式标准化交付，全面依托云原生能力实现服务编排、监控告警日志、高可用与自动化运维，大幅提升平台稳定性、可维护性与信创适配能力。

c. 信创国产化持续发力

为了响应国家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的要求及信创的需求，云平台对国产服务器、国产芯片（如海光 3、海光 4、鲲鹏 920、飞腾 S5000C）、国产操作系统（如 Kylin V10 SP3）进行了全面的适配。

(4) 存储产品线

a. NeonSAN 块存储产品

2026 年上半年正式发布 v3.6.3(1 月)、v3.7.0(6 月)，并推进 K8s 容器化一期工程 v3.8.0-preview 版本的发布。主线集中在：快照/COW 性能、部署运维安全、云原生容器化落地。

i. 快照与 COW 性能升级

- 显著降低开快照后对业务 I/O 的冲击（相对 v3.6.3，全闪/混闪场景写性能明显回升）。
- 自动冗余空间回收功能，提升空间利用率与运维可控性。

ii. 数据安全与运维能力

- 增强硬盘防护，降低盘符漂移/误操作导致丢数据风险。
- 新增一键关集群脚本及不关机运维流程，缩短短时关机/机房搬迁场景的操作成本。

iii. Installer/部署侧增强

- 应对高危端口合规诉求；完善 precheck、故障域选 center、流控等部署可靠性能力。

iv. 4、K8s 容器化版本（云原生一期）

- 以 Operator + Helm 一键部署 NeonSAN 集群（CR 管理生命周期），组件容器化（center/store/monitor/portal 等）并完成基础联调：集群可拉起、常用 CLI/IO 可用。
- 能力补齐：linkedclone 功能，x86/ARM 镜像编译与打包，容器 RDMA 能力。
- 运维对接：监控告警/日志向 KSE Prometheus 体系靠拢；持续推进 store 配置 ConfigMap 化、初始化/扩缩容与升级流程云原生化。
- 定位：完成「容器化部署+ CSI/Operator」阶段，为后续元数据可见可控（CRD 投影）与对接云平台 V8/云易捷交付打底。

b. U10000 对象存储产品

2026 年，U10000 产品持续迭代升级，完成 v5.5.1、v5.5.2 版本发布，围绕安全能力、简化运维、功能拓展和稳定性提升等方向持续演进，不断完善产品核心能力，进一步提升企业级对象存储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和易用性。

i. 核心功能拓展与升级

持续完善对象存储核心能力，完成访问控制、智能运维及数据管理等功能升级，为企业级对象存储提供更加安全、高效的管理能力。

新增核心功能亮点

- 新增 STS 临时访问凭证及 IAM 权限校验能力，完善对象存储细粒度权限控制体系，提升资源访问安全性，满足企业级多租户及临时授权等业务场景需求。
- 新增 SNMP 告警支持，增强与企业监控平台的集成能力；持续优化跨云复制能力，支持复杂部署场景下的数据复制与统一管理，进一步提升数据流转效率和可靠性。
- 新增 Portal 可视化换盘能力，实现磁盘点灯、磁盘定位及换盘操作的界面化管理；完善物理节点、存储桶、集群版本及业务监控等展示能力，进一步提升平台运维效率和管理体验。
- 完善子账户及配额管理能力，新增登录安全防护、证书管理等功能，持续增强平台安全保障能力和企业级管理能力。

ii. 稳定性全面提升

- 持续优化存储引擎、磁盘动态加载、对象查询、跨云复制及网关访问等核心链路，提升系统在大规模部署、高并发访问及复杂业务场景下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 持续完善升级部署、日志归档、监控指标及自动化运维能力，优化系统升级、故障定位和运行监控流程，进一步提升产品可维护性和运维效率。
- 围绕复杂场景持续开展稳定性优化和兼容性提升，完善 ARM 架构及不同部署环境下的运行支持，增强产品整体兼容能力，为企业客户提供更加稳定、安全的对象存储服务。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40 个，外观设计专利 27 个，软件著作权 155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8	5	97	40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7	27
软件著作权	20	20	155	155
其他	0	0	421	299
合计	28	25	700	52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	-------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0,091,343.99	26,603,521.32	-24.48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20,091,343.99	26,603,521.32	-24.4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2.98	26.57	减少 3.5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青云云平台	29,000,000.00	10,648,441.84	10,648,441.84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行业领先水平	私有云、行业专属云
2	青云云平台易捷版	3,400,000.00	986,626.55	986,626.55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虚拟化或超融合
3	KubeSphere 容器平台	7,200,000.00	3,077,412.54	3,077,412.54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虚拟化、裸金属
4	青云 AI 智算平台	22,000,000.00	2,589,330.62	12,598,853.67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5	青云对象存储	9,300,000.00	1,402,602.70	5,379,045.45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行业领先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企业级大数据

								平台
6	NeonSAN 分布式存储	6,200,000.00	1,386,929.74	3,798,023.60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企业数据中心
合计	/	77,100,000.00	20,091,343.99	36,488,403.65	/	/	/	/

情况说明：

1、 青云云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目前公司已全面推进下一代企业云 V8 云原生架构升级工作，已完成整体技术方案架构设计与落地路径规划。控制面已完成基于 K8s 及 KubeSphere 底座的技术适配验证，启动传统虚拟机部署管理服务的容器化改造，逐步实现管理服务从自管虚拟机部署向物理机容器化部署迁移，统一平台云原生运维、可观测及服务发现体系。数据面完成原有单体 Bot 大组件的架构拆解，初步实现计算、存储、网络、迁移、快照等能力模块化解耦，推进核心组件容器化改造。同步完成平台交付体系优化，将非核心组件调整为可选安装模式，以容器交付方式替代传统安装包，显著简化部署适配流程。

拟达到目标：通过全栈云原生架构升级，彻底解决传统架构组件耦合高、技术栈老旧、部署复杂、信创适配成本高、运维负担重等痛点。全面降低平台研发迭代、版本升级、故障修复、日常运维的内部研发成本，大幅简化平台安装部署与升级流程，显著降低政企客户部署适配、漏洞修复、资源占用及整体 TCO。构建轻量化、标准化、高适配、高可运维的私有云专属云原生架构底座，提升平台稳定性、扩展性、自动化运维能力及国产化信创兼容适配能力，夯实新一代私有云与混合算力场景的技术竞争力。

2、 青云云平台易捷版：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发布了 v6.1 版本，云易捷全面切换至“K8s + Containerd + KubeVirt + Kube-OVN + KubeSphere”等云原生技术体系，重新打造虚拟化软件，100% 对齐行业主流标准。

①覆盖原云易捷产品大部分功能，如虚机、存储、网络、运维、告警通知、配置等能力，

②新增容器生命周期，实现虚拟机容器统一调度管理、Vhost 高性能虚拟机调度器

③补齐部分虚拟化的额外核心产品能力，涵盖高可用（虚拟机 HA、蓝屏检测重启）、性能优化（NUMA 调度、CPU 绑核、大页内存、资源独占）、运维管理（IP/MAC 绑定、驱动热挂载、集群网络拓扑、物理节点资源预留、细粒度权限设置、镜像导出）等

④提供计算/存储分离部署、超融合部署、嵌套虚拟化部署等多种形态，适配不同规模、不同场景的客户上云需求。

拟达到目标：

①打破传统架构扩展性差、生态兼容弱的瓶颈，实现虚拟化与云原生生态无缝对接（支持主流插件、应用快速集成）；

②提升产品开发效率，代码维护成本降低 50%，后续迭代效率提升 40%；

③降低运维成本，运维故障定位时间缩短 50%，客户整体运维成本降低 35%；

④部署时间从 100 分钟缩短至 60 分钟，效率提升 40%，缩短项目落地周期，提升客户交付体验。

3、 KubeSphere 容器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KubeSphere v4.3.0 已取得阶段性进展，持续完成平台功能增强、Bug 修复、UI 支持 kubectl debug、Console 菜单优化、License 管理优化及扩展分级标注等能力建设。同时，新增 KubeSphere Copilot 和 CostWise 成本管理组件，分别面向智能运维和成本治理场景，提升平台在故障诊断、根因分析、资源成本分析和企业级治理方面的能力。

拟达到目标：进一步夯实平台核心能力与企业级底座，在持续修复功能和优化体验的基础上，增强云原生平台的可用性、可扩展性和治理能力，并通过新增 KubeSphere Copilot 与 CostWise 成本管理等能力，将平台进一步延伸到智能运维和精细化成本治理场景，帮助企业提升故障定位效率、运维自动化水平和资源使用效率，为企业用户提供更稳定、更高价值、可持续演进的平台产品与服务。

4、 青云 AI 智算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围绕大模型服务产品和企业级智算平台交付需求，完善 MaaS 平台能力建设，完成 Token 资源购买与管理能力建设，支持主流大模型服务上线及专属云实例部署；扩展模型生态能力，上线镜像共享、模型微调等能力，提升用户模型开发与应用效率；持续优化企业级服务能力，拓展文生图、文生视频、语音等多模态模型服务及计费能力，提升平台商业化运营和交付能力。智算平台支持一小时内完成平台部署，且实现了异构算力的自动化部署能力。

拟达到目标：

①完善大模型服务的用量等运营数据能力完善；

②平台支持多模态模型的接入、调用、计费与用量统计；

③支持通过专属云方式部署推理服务；

④大模型服务支持智能路由策略，实现服务请求的分发策略配置及自动化切换渠道的功能；

⑤ 智算平台功能优化，实现实例资源的精准化调度与数据监控，有效监控资源利用情况；

⑥ 平台完成对异构资源的适配，实现异构节点管理调度能力；

⑦平台支持 NPU 资源的分布式推理能力；

⑧智算平台通过有效的配额管理，实现多租户资源的有效管控，减少资源不合理占用场景的出现；

⑨从运营角度，平台逐步完善资源用量的卡时核时数据等运营能力的支持。

5、 青云对象存储：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实现灵活的元数据集群和数据集群的扩容和缩容的功能和方案，负载均衡机制；容错和高可用性设计，以及非常卓越的读写性能。

拟达到目标：

①拥有完备协议且高性能的网关系统：能支持完备的 S3 协议，支持负载均衡，支持完善的业务监控和告警的系统，支持多种应用场景且不限于：灾备，生命周期管理，灵活的多租户权限管理，事件通知，多域名等等功能。

②可以动态扩容缩容的元数据集群：为整个存储系统提供高效的索引集群，提供完备的运维工具，按需扩容扩容索引集群。索引集群拥有高效且满足一致性的缓存设计，并且索引的持久化都是事务级别；该系统的设计兼顾高性能和冗余性，是非结构化存储集群关键一环。

③性能优异存储集群：使用最安全且高效的现代编程语言 RUST 进行软件系统的实现；在系统设计上提供最短最优的 IO 路径，为极为苛刻的灾难场景提供完备的数据一致的冗余逻辑；完备高效的空間管理逻辑将随机 IO 顺序化；优秀 IO pipeline 设计简化复杂的 IO 逻辑且保证 IO 性能；完备事务日志逻辑保证了极端情况下的数据完备性，以上一系列的创新和突破的理念。

6、 NeonSAN 分布式存储：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异构资源池卷的在线迁移、同时保证在线服务不中断、全量迁移与增量迁移结合，确保迁移过程中所有卷数据的一致性，无丢失、无错误。基于 Bitmap 的增量备份，增量备份过程中，数据冗余传输量减少 $\geq 50\%$ ；客户端条带化：单卷的 I/O 吞吐量提升 2~3 倍。

拟达到目标：

异构资源池卷的在线迁移：支持不同存储类型间的高效在线迁移，减少迁移时间对业务的中断影响；实现全闪、混插资源池之间的双向动态迁移功能；提高系统在多异构存储环境中的适应性，满足复杂企业存储场景的需求。基于 Bitmap 的增量备份：备份过程中减少 50%的数据冗余传输；实现支持 PB 级数据规模的增量备份，确保存储利用率的最大化；提供快速增量恢复功能，可在分钟级时间内完成大规模卷的部分或全部数据恢复。客户端条带化：单卷数据吞吐量提升 2~3 倍，I/O 延迟降低 30%以上；在多节点场景中，实现均衡的负载分布和资源利用；适配高性能场景需求（如 AI 训练、大数据分析），满足用户对高吞吐和低延迟的要求。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90	1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5.16	41.3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763.59	2,305.7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9.6	17.4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0	0
硕士研究生	20	22.22
本科	64	71.11
专科	6	6.67
高中及以下	0	0
合计	90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1	12.2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69	76.6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0	11.11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0	0
60 岁及以上	0	0
合计	90	1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现盈利，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公司前期购置云计算平台所需服务器、网络设备、GPU 服务器等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支出金额带来的折旧成本较大；另一方面，公司目前的毛利贡献不足以覆盖期间费用，处于亏损状态。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主营业务毛利均有所下滑。其中，收入占比较高的云服务业务受部分客户续约规模调整及新客户拓展节奏影响，收入同比下滑。尽管云产品业务毛利额同比增加、盈利能力稳步提升，但云服务业务受收入规模缩减及固定成本刚性影响，收入降幅显著高于成本降幅，导致该板块当期由盈利转为亏损，影响了公司整体业绩。受此影响，公司报告期内仍处于净亏损状态，仅依靠云产品业务的盈利贡献实现亏损额小幅收窄，尚未实现整体经营扭亏。若未来云计算行业景气度下行导致云服务订单不及预期，或云产品市场竞争加剧致增长承压，公司综合毛利空间将持续被压缩，面临主营业务业绩下滑及长期亏损的风险。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核心技术与关键研发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石，公司客观上面临核心技术泄密及关键人才流失的风险。若发生核心技术泄密，即便通过司法途径维权，仍将耗费大量时间与经济成本，并对公司经营发展及新产品研发造成不利影响；若关键研发人员大量流失，将直接削弱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与持续创新动力。此外，云计算行业具有技术迭代快、研发投入高的特点，若公司未

来因资金状况限制导致研发投入不足，将难以维持技术领先优势，进而影响公司的长期核心竞争力。

（四）经营风险

由于互联网及信息技术行业的特性，客观上可能存在网络设备故障、软件漏洞、硬件故障、供电中断等问题，可能使得云服务用户的业务运营中断、数据丢失，从而造成客户的经济损失。此外，如果公司服务器所在地受地震、洪灾、战争等不可抗力或其他难以预料及防范的自然或人为灾害影响，公司的云服务可靠性也会受到较大的影响。

（五）财务风险

公司云产品业务以渠道经销为主，因账期短且经销商信誉良好，坏账风险较低；云服务业务以直销为主，采用预收款模式，回款风险可控。但若主要客户经营恶化，将影响应收账款回收，进而冲击经营现金流与业绩。此外，公司当前短期债务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偏高，若销售回款受阻或融资不畅，可能面临流动性紧张的风险。

（六）行业风险

云计算行业技术迭代迅速，创新产品与模式层出不穷，尤其是 AI 智算技术的突破，推动计算速度、系统稳定性等核心指标持续跃升。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性能、可靠性及对 AI 算力的支持能力是客户选择供应商的关键考量。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特别是在 AI 智算领域缺乏针对性的技术储备与产品创新，导致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落后于竞争对手，将面临客户流失、业务发展迟滞及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41.77 万元，同比下降 12.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50.64 万元，同比减亏 705.63 万元，合并报表层面同比减亏 667.25 万元（含少数股东损益）。尽管收入端受客户续约调整影响有所下滑，但成本费用管控成效显著，毛利率同比实现提升，经营性现金流改善近五成。同时，公司债务规模持续下降，带动财务费用大幅减少。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7,417,720.83	100,112,205.24	-12.68
营业成本	63,529,948.64	74,302,795.03	-14.50
销售费用	17,295,017.74	22,579,850.25	-23.41
管理费用	17,559,348.66	14,941,217.06	17.52
财务费用	2,016,475.97	5,998,783.54	-66.39
研发费用	20,091,343.99	26,603,521.32	-2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3,915.13	-26,605,786.8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5,868.73	-3,149,467.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5,087.47	-78,267,963.4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2.68%，由于部分客户续约规模调整及新客户拓展节

奏放缓，导致云服务收入同比下降 17.82%所致；云产品收入同比下降 3.96%，整体保持稳定。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14.50%，主要受两方面影响，一是云服务成本同比下降 636.14 万元，主要是部分服务器设备已提足折旧，折旧费及摊销下降；二是云产品成本同比下降 490.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减少了硬件外采成本及人员成本。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强人员成本控制，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528.48 万元。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冲减股份支付费用约 161.95 万元致使基数较低，剔除该因素影响后，管理费用同比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归还借款，短期借款由上年末 9,091.86 万元降至 4,425.19 万元。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强人员成本管控，优化研发资源配置，并严控非必要研发支出，研发费用同比下降 651.22 万元，降幅 2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87.39 万元，较上年同期（-2,660.58 万元）改善 47.85%。主要系：（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793.84 万元；（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999.30 万元；（3）虽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164.39 万元，但公司通过大幅压缩采购及人力成本支出，使现金流出减少幅度大于现金流入减少幅度，带动经营现金流整体改善。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98.59 万元，净流出同比增加 3,283.64 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而上年同期无对外投资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02.51 万元，主要系：（1）本期子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 万元；（2）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50.6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0,744.50 万元；（3）本期收到其他借款现金 3,750 万元。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年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	-------	-----------------------------	------------------------------------	------

货币资金	25,917,694.46	7.68	48,512,487.08	14.12	-46.58	如下
应收账款	72,796,258.61	21.57	66,889,904.55	19.46	8.83	
预付款项	5,921,515.40	1.75	10,785,316.56	3.14	-45.10	如下
其他应收款	7,261,714.16	2.15	8,467,996.50	2.46	-14.25	
存货	1,051,342.38	0.31	1,051,342.38	0.31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000,610.28	5.33	18,511,278.17	5.39	-2.76	
长期股权投资	46,593,651.22	13.81	8,710,635.87	2.53	434.91	如下
固定资产	150,299,822.49	44.54	170,613,279.00	49.64	-11.91	
使用权资产	5,370,054.64	1.59	4,504,954.41	1.31	19.20	
无形资产	1,856,963.77	0.55	1,996,231.22	0.58	-6.98	
长期待摊费用	2,405,005.57	0.71	3,085,925.45	0.90	-22.07	
短期借款	44,251,921.31	13.11	90,918,596.49	26.45	-51.33	如下
应付账款	33,602,787.92	9.96	33,920,563.59	9.87	-0.94	
合同负债	56,216,442.55	16.66	42,990,569.71	12.51	30.76	如下
应付职工薪酬	5,622,935.45	1.67	8,301,675.62	2.42	-32.27	如下
应交税费	2,054,302.13	0.61	3,586,441.56	1.04	-42.72	如下
其他应付款	43,318,808.01	12.84	33,653,123.10	9.79	28.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258,537.76	13.71	79,105,388.91	23.02	-41.52	如下
其他流动负债	4,282,692.76	1.27	3,542,897.49	1.03	20.88	
长期借款	20,250,000	6.00	11,666,666.60	3.39	73.57	如下
租赁负债	2,931,138.38	0.87	2,214,071.00	0.64	32.39	如下
长期应付款	6,909,544.18	2.05	8,954,265.67	2.61	-22.84	
预计负债	1,360,165.62	0.4	1,858,083.21	0.54	-26.80	
递延收益	64,504.98	0.02	204,138.84	0.06	-68.40	如下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67.22	0.00	3,010.34	0.00	207.85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 2,259.48 万元，降幅 46.5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
动现金净流出 1,387.39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3,598.59 万元，且偿还到期债务 6,350.64 万元，
虽然筹资活动收到子公司股东投资款及股东借款，但整体现金流出大于流入，导致期末货币资金
余额下降。

预付款项：期末预付款较上年末减少 486.38 万元，主要系前期预付的供应商款项于本期陆续结算，
同时公司严格控制支出，新增预付款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短期借款：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 4,666.67 万元，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借款使短期借款规模
缩减。期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大幅下降，公司债务结构持续优化。

合同负债：期末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1,322.59 万元，主要系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减少 267.87 万元，主要系控制人员成本所致。

应交税费：主要系本期缴纳期初未交增值税及附加税等税款，期末余额为当期正常计提的应纳税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3,284.69 万元，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长期借款及融资租赁款金额较大，抵销部分长期借款重分类转入该科目的影响后呈现下降。

长期借款：期末较上年末增加，主要系本期增加并购贷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71.71 万元，主要系本期办公场所租赁合同续租所致。

递延收益：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13.96 万元，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项目减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758,665.1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2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172,504.17	贷款保证金、少量司法冻结原因导致使用受限
应收账款	1,935,849.05	融资租赁专户质押
固定资产	33,975,321.53	抵押
合计	50,083,674.75	

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7,500,000.00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技术开发	收购	37,500,000.00	25.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已完成交割	316,712.05	2025-053
合计	/	/	37,500,000.00	/	/	/	316,712.05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变动原因说明
雷志鹏	独立董事	选举	个人原因	因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选举雷志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刘军军	董事会秘书	聘任	个人原因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军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杨寿姗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因个人原因，杨寿姗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收到独立董事杨寿姗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杨寿姗女士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的职务。辞职后，杨寿姗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暨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2、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8 日召开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雷志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暨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及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3、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军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军军先生自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任职资格审核无异议之日起正式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长黄允松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及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取得任职培训证明并正式履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	注 1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2	注 2	是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崔天舒、金萌、王义峰、刘靓、沈鸥	注 3	注 3	是	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核心技术人员：李威、廖洋	注 4	注 4	是	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嘉兴	注 5	注 5	是	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蓝驰、横琴招证、北京融汇、山东吉富、苏州天翔、杨涛、中金佳泰、泛海丁酉、天津蓝驰、上海创稷、深圳招远、王啸、佛山景祥、上海光易、北京盛合、宁波浩春、国科瑞华、国科正道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6	注 6	是	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	注 7	注 7	是	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科技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嘉兴蓝驰、天津蓝驰	注 8	注 8	是	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横琴招证	注 9	注 9	是	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山东吉富	注 10	注 10	是	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杨涛	注 11	注 11	是	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融汇	注 12	注 12	是	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苏州天翔	注 13	注 13	是	注 13	否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违反承诺减持股份致歉公告》	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及违反承诺减持股份致歉公告》
		公司	注 14	注 14	是	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5	注 15	是	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崔天舒、杨子帆、徐亚岚、李健全、金萌、王义峰、刘靓、沈鸥	注 16	注 16	是	注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	注 17	注 17	是	注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8	注 18	是	注 1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	注 19	注 19	是	注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0	注 20	是	注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1	注 21	是	注 2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	注 22	注 22	是	注 2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3	注 23	是	注 2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4	注 24	是	注 2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	注 25	注 25	是	注 2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松、林源、甘泉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26	注 26	是	注 2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7	注 27	是	注 2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8	注 28	是	注 2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9	注 29	是	注 2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	注 30	注 30	是	注 3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31	注 31	是	注 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	注 32	注 32	是	注 3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33	注 33	是	注 3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核心技术人员：李威、廖洋	注 34	注 34	是	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嘉兴蓝驰、天津蓝驰，横琴招证，山东吉富，杨涛	注 35	注 35	是	注 3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融汇	注 36	注 36	是	注 3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	注 37	注 37	是	注 3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东：苏州天翔							
	解决同业竞争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38	注 38	是	注 3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39	注 39	是	注 3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外的其他股东	注 40	注 40	是	注 4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黄允松、林源、甘泉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自公司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如果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5、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2: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企业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4个会计年度和第5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公司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如果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企业将遵循“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若公司员工拟将其所持本企业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本企业承诺，仅允许其向员工持股计划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锁定期后，公司员工拟将其所持本企业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4、本企业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3:

崔天舒、金萌、王义峰、刘靛、沈鸥作为公司的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或权益，也不由公司或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回购该部分股份或权益。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或权益；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上述规定。

2、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人同时将遵守“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本人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3、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或权益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或权益。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4:

李威、廖洋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

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人同时将遵守“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本人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4、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5:

嘉兴蓝驰、横琴招证、北京融汇、山东吉富、苏州天翔、杨涛、中金佳泰、泛海丁酉、天津蓝驰、上海创稷、深圳招远、王啸、佛山景祥、上海光易、北京盛合、宁波浩春、国科瑞华、国科正道作为公司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 6: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

（3）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

(5)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7: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该两年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减持方式：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

（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8：

嘉兴蓝驰、天津蓝驰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减持数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9:

横琴招证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作为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股东，鉴于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本人/本企业特此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0:

山东吉富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

（3）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减持方式：本企业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减持期限：本企业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1：

杨涛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

（3）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减持方式：本人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如本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减持期限：本人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2:

北京融汇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本企业/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减持价格：在本企业/本人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减持期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3:

苏州天翔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和减持价格：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下，根据公司届时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减持价格。

（2）减持数量：减持股份数量最高可至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严格按照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4）减持期限：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4:

为保证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公司将遵守本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2、根据具体实施方案，本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本公司单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 2%。

3、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责任和义务。

4、公司若在上任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承诺。

5、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15: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2、据上述具体实施方案，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税后）的 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本人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4、本人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16:

崔天舒、杨子帆、徐亚岚、李健全、金萌、王义峰、刘靓、沈鸥作为公司的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2、根据上述具体实施方案，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税后）的 3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本人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4、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如是）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如是）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方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17:

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事宜，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8: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下：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9:

为保证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下：

- （1）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持续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 （2）持续提高云计算服务能力，加强费用管控；
- （3）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科学合理地安排融资和投资资产或业务，优化公司现有业务结构，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 （4）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现预期收益；
- （5）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如违反相关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注 20: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执行由本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6、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且本人获得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接受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

7、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1: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执行由本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且本人获得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接受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

6、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2:

2019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就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规定。

为保证上述股利分配政策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已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及《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

注 23：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4：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5：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甘泉和林源承诺如下：

“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人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中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回避表决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促使公司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合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4、本人承诺积极促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完善，以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5、本人承诺不利用公司关联方地位，转移、输送利益，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6、上述承诺在本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26: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颖悟科技、冠绝网络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中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回避表决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信息披露。本企业承诺促使公司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合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 4、本企业承诺积极促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完善，以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 5、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公司关联方地位，转移、输送利益，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6、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7、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27:

为保证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若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本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28: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民事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为准。

3、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29: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民事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为准。

3、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现金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30:

为促进相关承诺主体已公开承诺事项的履行，对未履行的承诺的主体采取约束措施，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公司应立即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

（2）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给社会公众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众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4）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暂停分配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5）本公司将以本公司自有资金履行相关承诺，在本公司自有资金不足以履行相关承诺时，同意处置本公司其他资产保障相关承诺有效履行。

本公司认可并严格执行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保障措施。”

注 31: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3、本人承诺不因辞去或其他原因不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而放弃上述有关保障措施。”

注 32: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本企业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3: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

（6）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3、本人承诺不因辞去或其他原因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而放弃上述有关保障措施。”

注 34：

核心技术人员廖洋、李威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5:

嘉兴蓝驰、天津蓝驰，横琴招证，山东吉富，杨涛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本企业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6:

北京融汇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本企业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调查结论或裁决。

（3）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在本人/本企业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本企业将暂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7：

苏州天翔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企业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8:

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甘泉和林源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且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本人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控制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3、如果未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公司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本人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人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出资，并承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或出资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4、本人愿意无条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全部利益归公司所有。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注 39: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颖悟科技、冠绝网络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且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子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企业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本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控制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3、如果未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公司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本企业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企业在该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出资，并承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或出资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4、本企业愿意无条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全部利益归公司所有。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注 40：

除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的其他股东均已出具《关于不谋求实际控制权的承诺函》，承诺其对公司的投资为财务投资，不在于获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也无意干涉黄允松、甘泉、林源及公司的其他经营管理人员对公司实际运营的决策和管理；促使其对公司进行投资的决定因素更在于其对公司管理团队的充分认同，保持管理团队对公司的实际控制符合其利益和投资目的。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请)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担连 带责任 方	诉讼仲 裁类型	诉讼 (仲 裁)基 本情况	诉讼(仲 裁)涉及 金额	诉讼 (仲 裁)是 否形成 预计负 债及金 额	诉讼 (仲 裁)进 展情况	诉讼 (仲 裁)审 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 (仲 裁)判 决执行 情况
北京青 云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北京楚 威电子 科技有 限公司	北京星 戟技术 有限公 司	仲裁	因服务器交付 纠纷， 公司向 仲裁委 员会提 起仲 裁，请 求裁决 楚威电 子、星 戟技术 退还货 款、支 付违约 金。	9,800,000	否	已调解 结案	各方自 愿达成 协议并 已由仲 裁委员 会予以 确认。	案件已 终本 (星戟 技术仍 需向公 司支付 770万 元，其 中包含 违约金 220万 元)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02-17	2025-02-17	2029-06-25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云信息向中国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申请人民币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1年，首创担保为上述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上述融资担保向首创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无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云信息向中国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申请人民币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1年，首创担保为上述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上述融资担保向首创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9,000,000.00	2024-08-01	2024-08-01	2029-11-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8,000,000.00	2024-10-25	2024-10-25	2029-10-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730,419.3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730,419.3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858,747.2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58,747.2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份 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黄允松		6,709,835	14.0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甘泉		2,200,000	4.5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383	1,333,043	2.78	0	0	无	0	其他
林源		1,100,000	2.3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东横琴昭盛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48,981	997,206	2.08	0	0	无	0	其他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922,817	1.93	0	0	无	0	其他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		922,816	1.93	0	0	无	0	其他
庄民峰	15,188	368,241	0.7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天津蓝驰新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1,718	347,635	0.73	0	0	无	0	其他
刘明	73,033	254,965	0.5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黄允松			6,709,835	人民币普通股	6,709,835			
甘泉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043	人民币普通股	1,333,043			
林源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广东横琴昭盛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97,206	人民币普通股	997,206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922,817	人民币普通股	922,817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			922,816	人民币普通股	922,816			
庄民峰			368,241	人民币普通股	368,241			
天津蓝驰新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7,635	人民币普通股	347,635			
刘明			254,965	人民币普通股	254,96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黄允松、甘泉、林源系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2、嘉兴蓝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嘉兴蓝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蓝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天津蓝驰星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蓝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蓝驰星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由北京蓝驰禾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持股。嘉兴蓝驰和天津蓝驰属于一致行动人。 3、林源系颖悟科技和冠绝网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917,694.46	48,512,487.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49,420.00
应收账款	七、5	72,796,258.61	66,889,904.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5,921,515.40	10,785,316.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7,261,714.16	8,467,996.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51,342.38	1,051,342.3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000,610.28	18,511,278.17
流动资产合计		130,949,135.29	154,767,745.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6,593,651.22	8,710,635.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50,299,822.49	170,613,279.0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370,054.64	4,504,954.41
无形资产	七、26	1,856,963.77	1,996,231.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405,005.57	3,085,92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525,497.69	188,911,025.95
资产总计		337,474,632.98	343,678,771.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4,251,921.31	90,918,596.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3,602,787.92	33,920,563.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6,216,442.55	42,990,569.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622,935.45	8,301,675.62
应交税费	七、40	2,054,302.13	3,586,441.56
其他应付款	七、41	43,318,808.01	33,653,123.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6,258,537.76	79,105,388.9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282,692.76	3,542,897.49
流动负债合计		235,608,427.89	296,019,256.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0,250,000.00	11,666,666.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931,138.38	2,214,071.00
长期应付款	七、48	6,909,544.18	8,954,265.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360,165.62	1,858,083.21
递延收益	七、51	64,504.98	204,13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267.22	3,01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24,620.38	24,900,235.66
负债合计		267,133,048.27	320,919,492.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7,898,129.00	47,898,12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39,612,385.59	1,194,753,260.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9,944.48	666,942.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256,312,236.93	-1,221,805,80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178,333.18	21,512,527.89
少数股东权益		39,163,251.53	1,246,751.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341,584.71	22,759,27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7,474,632.98	343,678,771.19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46,291.90	31,347,587.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26,455.18
应收账款	十九、1	72,730,421.14	66,239,440.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48,271.03	4,690,951.1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18,863,632.84	145,704,149.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344,619.28	5,796,053.2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99,088.98	5,909,431.25
流动资产合计		226,532,325.17	267,714,067.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6,095,393.78	52,160,930.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626,241.23	79,230,330.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74,032.36	3,898,704.93
无形资产		1,856,963.77	1,996,231.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3,347.42	688,95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625,978.56	137,975,156.67
资产总计		396,158,303.73	405,689,224.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251,921.31	79,918,596.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244,045.51	33,161,660.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7,297,641.11	59,668,838.13
应付职工薪酬		4,326,676.31	6,496,490.74
应交税费		721,415.98	1,934,788.54
其他应付款		102,277,646.11	41,229,336.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04,673.99	48,647,413.53
其他流动负债		4,969,348.05	6,300,601.28
流动负债合计		289,693,368.37	277,357,726.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250,000.00	11,666,666.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18,743.95	1,888,542.09
长期应付款		6,909,544.18	8,954,265.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60,165.62	1,858,083.21
递延收益		64,504.98	204,13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02.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09,261.54	24,571,696.41
负债合计		321,002,629.91	301,929,423.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898,129.00	47,898,12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8,888,115.75	1,198,888,115.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71,630,570.93	-1,143,026,44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155,673.82	103,759,801.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6,158,303.73	405,689,224.24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87,417,720.83	100,112,205.2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7,417,720.83	100,112,205.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738,721.46	144,713,972.1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3,529,948.64	74,302,795.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46,586.46	287,804.95
销售费用	七、63	17,295,017.74	22,579,850.25
管理费用	七、64	17,559,348.66	14,941,217.06
研发费用	七、65	20,091,343.99	26,603,521.32
财务费用	七、66	2,016,475.97	5,998,783.54
其中：利息费用		2,522,744.51	6,767,573.19
利息收入		47,523.91	578,849.00
加：其他收益	七、67	923,808.27	3,283,245.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83,015.35	288,543.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3,015.35	288,543.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386,192.71	74,234.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4,535.38	-302,121.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365,834.34	-41,257,864.4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07	7,057.8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53,527.53	152,498.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19,351.80	-41,403,305.2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455.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30,806.94	-41,403,305.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30,806.94	-41,403,305.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06,432.10	-41,562,699.0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374.84	159,393.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6,887.41	-297,924.8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6,887.41	-297,924.8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6,887.41	-297,924.8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6,887.41	-297,924.8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417,694.35	-41,701,230.1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93,319.51	-41,860,623.9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374.84	159,393.8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76,941,059.03	86,805,962.9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4,341,030.95	61,857,093.20
税金及附加		137,760.48	170,948.02
销售费用		14,415,929.65	19,709,366.25
管理费用		14,786,455.79	13,232,473.55
研发费用		13,536,078.51	18,843,413.85
财务费用		1,316,644.44	4,443,463.83
其中：利息费用		1,907,445.64	7,763,721.57
利息收入		44,352.21	612,632.10

加：其他收益		710,997.38	3,253,784.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261,480.83	346,63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4,463.29	346,630.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30,214.37	8,989.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519.01	-300,139.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39,019.60	-28,141,529.82
加：营业外收入		3.15	6,845.51
减：营业外支出		58,808.15	54,392.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597,824.60	-28,189,077.13
减：所得税费用		6,302.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04,127.41	-28,189,077.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04,127.41	-28,189,077.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604,127.41	-28,189,077.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280,470.92	111,924,401.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234.34	1,791,805.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5,979,352.80	11,415,13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684,058.06	125,131,340.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39,103.10	71,377,469.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		55,410,486.85	65,403,441.58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3,708.81	4,388,37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84,674.43	10,567,84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557,973.19	151,737,12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3,915.13	-26,605,786.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6,026.27	75,64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026.27	75,64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000.00	3,225,11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386,89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41,895.00	3,225,11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5,868.73	-3,149,46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850,586.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352,142.00	337,290,094.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52,142.00	338,140,680.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506,449.89	370,951,427.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0,605.54	3,758,513.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5,789,999.10	41,698,70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27,054.53	416,408,643.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5,087.47	-78,267,963.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568.73	-22,976.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55,265.12	-108,046,193.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00,455.41	234,092,663.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5,190.29	126,046,470.07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202,121.01	91,395,476.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234.34	1,779,43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82,437.40	2,322,45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08,792.75	95,497,361.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216,370.63	65,589,688.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155,810.34	51,315,606.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0,670.10	4,045,58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50,147.89	9,950,69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282,998.96	130,901,56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4,206.21	-35,404,20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5,961.27	74,28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961.27	74,28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000.00	2,949,59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386,89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41,895.00	2,949,5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85,933.73	-2,875,31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586.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352,142.00	329,290,094.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593,407.01	23,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945,549.01	354,040,680.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29,414.71	315,743,427.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5,905.52	3,557,049.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60,260.93	90,523,12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945,581.16	409,823,603.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99,967.85	-55,782,92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6.03	-1,144.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61,768.12	-94,063,589.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35,555.85	205,373,175.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3,787.73	111,309,586.54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98,129.00				1,194,753,260.79		666,942.93				-1,221,805,804.83		21,512,527.89	1,246,751.17	22,759,279.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98,129.00				1,194,753,260.79		666,942.93				-1,221,805,804.83		21,512,527.89	1,246,751.17	22,759,27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59,124.80		-686,887.41				-34,506,432.10		9,665,805.29	37,916,500.36	47,582,30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6,887.41				-34,506,432.10		-35,193,319.51	-224,374.84	-35,417,694.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859,124.80								44,859,124.80	38,140,875.20	83,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44,859,124.80								44,859,124.80	38,140,875.20	83,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98,129.00				1,239,612,385.59		-19,944.48				-1,256,312,236.93		31,178,333.18	39,163,251.53	70,341,584.71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储备	公积	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99,688.00				1,193,082,594.49		1,374,770.34				-1,155,142,679.61		87,114,373.22	205,767.22	87,320,14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99,688.00				1,193,082,594.49		1,374,770.34				-1,155,142,679.61		87,114,373.22	205,767.22	87,320,14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9,463.81		-297,924.89				-41,562,699.03		-43,480,087.73	159,393.81	-43,320,693.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924.89				-41,562,699.03		-41,860,623.92	159,393.81	-41,701,23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19,463.81								-1,619,463.81		-1,619,463.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19,463.81								-1,619,463.81		-1,619,463.8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99,688.00				1,191,463,130.68		1,076,845.45				-1,196,705,378.64		43,634,285.49	365,161.03	43,999,446.52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98,129.00				1,198,888,115.75					-1,143,026,443.52	103,759,80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98,129.00				1,198,888,115.75					-1,143,026,443.52	103,759,801.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604,127.41	-28,604,127.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604,127.41	-28,604,127.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98,129.00				1,198,888,115.75					-1,171,630,570.93	75,155,673.82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99,688.00				1,197,217,449.45					-965,954,774.53	279,062,362.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99,688.00				1,197,217,449.45					-965,954,774.53	279,062,362.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9,463.81					-28,189,077.13	-29,808,540.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89,077.13	-28,189,077.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19,463.81						-1,619,463.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19,463.81						-1,619,463.8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99,688.00				1,195,597,985.64					-994,143,851.66	249,253,821.98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北京优帆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5938354164 的营业执照。

2021 年 2 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1]号文）核准；2021 年 3 月，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万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增加至 47,462,175.00 元。

2023 年 6 月，本公司确定以 31.85 元/股授予 66 名激励对象 323,812.00 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7,785,987.00 元。

2024 年 8 月，本公司确定以 31.85 元/股授予 3 名激励对象 5,297.00 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7,791,284.00 元。

2024 年 11 月，本公司确定以 31.85 元/股授予 4 名激励对象 8,404.00 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7,799,688.00 元。

2025 年 8 月，公司确定以 31.85 元/股授予 48 名激励对象 98,441.00 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7,898,129.00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47,898,129.00 元，注册资本为 47,898,129.00 元，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 9 号楼 1 至 14 层 101 内 11 层 1101 室。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云产品业务和云服务业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8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8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80 万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本公司总收入或总资产 15%的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

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

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或按照系统合理方法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等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类别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

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13、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

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

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服务器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网络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4、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项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计算机软件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

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云产品

软件产品、硬件产品或其组合收入：公司销售的商品，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安装实施服务（如有）在客户验收后同时确认收入；

售后支持服务收入：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维保服务收入：在维保期间采用直线法确认收入。

②云服务

公有云服务：计费系统根据客户购买记录形成相应订单，按订单中各产品的定价方式、产品使用量和使用时间计算消费金额，汇总形成消费报告。公司根据消费报告结果按月确认云服务收入。

机柜托管：在服务期间采用直线法确认收入。算力服务：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期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应税服务	13%、10%、6%、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云计算香港有限公司)	16.5%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印度尼西亚 PT 云计算）	25%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青云存储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0%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青云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
天府青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青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15%
光格网络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20%
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全象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武汉青云技术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所得税

2022 年 11 月，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11001194，有效期三年；2025 年 10 月，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11003092，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5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11006568，有效期三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第 1 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1 第 100 号）的规定，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先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5,358,974.92	47,930,490.13
其他货币资金	558,719.54	581,996.95
合计	25,917,694.46	48,512,487.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58,665.14	2,007,940.00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的款项，2026 年 6 月 30 日银行存款使用受到限制共计 14,172,504.17 元，其中贷款保证金 12,001,316.67 元，司法冻结 2,171,187.5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9,420.00
合计		549,42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913,413.88	39,451,629.15
1 至 2 年	9,938,293.11	24,884,986.61
2 至 3 年	16,227,425.25	5,804,177.63
3 至 4 年	5,011,471.38	7,436,245.57
4 至 5 年	5,817,891.86	6,746,600.21
5 年以上	27,828,571.56	25,036,349.74
合计	117,737,067.04	109,359,988.91
减：坏账准备	44,940,808.43	42,470,084.36
合计	72,796,258.61	66,889,904.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6,505,343.32	14.02	16,505,343.32	100.00		16,505,343.33	15.09	16,505,343.33	100.00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01,231,723.72	85.98	28,435,465.11	28.09	72,796,258.61	92,854,645.58	84.91	25,964,741.03	27.96	66,889,904.55
其中：										
合 1										
合 2	101,231,723.72	85.98	28,435,465.11	28.09	72,796,258.61	92,854,645.58	84.91	25,964,741.03	27.96	66,889,904.55

合计	117,737,067.04	/	44,940,808.43	/	72,796,258.61	109,359,988.91	/	42,470,084.36	/	66,889,904.55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4,500,000.00	4,5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242,568.69	2,242,568.6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2,042,180.00	2,042,1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810,862.07	1,810,862.0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1,551,005.00	1,551,005.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1,377,977.36	1,377,977.3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635,094.39	635,094.3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629,055.00	629,055.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9	582,496.00	582,496.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0	420,000.00	42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1	399,293.34	399,293.3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2	83,999.96	83,999.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3	80,252.88	80,252.8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4	33,848.01	33,848.0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5	33,132.91	33,132.9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6	24,000.00	2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7	24,000.00	2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8	21,599.99	21,599.9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9	6,415.06	6,415.0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0	4,599.70	4,599.7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1	2,962.96	2,962.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505,343.32	16,505,343.32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913,413.88	2,645,670.69	5
1 至 2 年	9,872,293.62	987,229.36	10
2 至 3 年	15,097,277.05	4,529,183.12	30
3 至 4 年	3,906,864.55	1,953,432.28	50
4 至 5 年	5,609,624.81	4,487,699.85	80
5 年以上	13,832,249.81	13,832,249.81	100
合计	101,231,723.72	28,435,465.11	28.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八节 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2,470,084.36	2,470,724.07				44,940,808.43
合计	42,470,084.36	2,470,724.07				44,940,808.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960,728.27			11.01	811,772.68
第二名	12,306,880.40			10.45	615,820.34
第三名	9,253,954.11			7.86	462,697.71
第四名	4,526,080.00			3.84	226,304.00
第五名	4,500,000.00			3.82	4,500,000.00
合计	43,547,642.78			36.99	6,616,594.7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58,576.11	71.92	9,558,111.27	88.62
1 至 2 年	859,427.91	14.51	583,323.82	5.41
2 至 3 年	540,352.50	9.13	483,664.52	4.48
3 年以上	263,158.88	4.44	160,216.95	1.49
合计	5,921,515.40	100.00	10,785,316.5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265,759.58	38.26
第二名	249,220.80	4.21
第三名	236,459.06	3.99
第四名	159,718.86	2.70
第五名	148,266.99	2.50
合计	3,059,425.29	51.6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261,714.16	8,467,996.50
合计	7,261,714.16	8,467,996.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0,242.76	375,200.88
1 至 2 年	7,130,007.05	14,429,633.13
2 至 3 年	5,904,633.83	46,275.24
3 至 4 年	75,547.79	82,218.62
4 至 5 年	4,797.95	6,919.33
5 年以上	690,252.91	706,048.79
合计	14,355,482.29	15,646,295.99
减：坏帐准备	7,093,768.13	7,178,299.49
合计	7,261,714.16	8,467,996.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退货款	5,500,000.00	5,500,000.00
押金、保证金	8,638,294.33	10,006,999.31
代收代付款	110,806.38	110,806.41
社保公积金	18,065.80	17,574.49
备用金	88,315.78	10,915.78
合计	14,355,482.29	15,646,295.99
减：坏帐准备	7,093,768.13	7,178,299.49
合计	7,261,714.16	8,467,996.5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678,299.49		5,500,000.00	7,178,299.49
本期转回	84,531.36			84,531.36
2026年6月30日余额	1,593,768.13		5,500,000.00	7,093,768.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178,299.49		84,531.36			7,093,768.13
合计	7,178,299.49		84,531.36			7,093,768.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第一名	5,500,000.00	38.31	应收退货款	2-3 年	5,500,000.00
第二名	3,000,000.00	20.90	押金、保证金	1—2 年	300,000.00
第三名	2,680,000.00	18.67	押金、保证金	1—2 年	268,000.00
第四名	900,000.00	6.27	押金、保证金	1—2 年	90,000.00
第五名	511,624.59	3.56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511,624.59
合计	12,591,624.59	87.71	/	/	6,669,624.5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59,917.94	8,575.56	1,051,342.38	1,059,917.94	8,575.56	1,051,342.38
合计	1,059,917.94	8,575.56	1,051,342.38	1,059,917.94	8,575.56	1,051,342.3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8,575.56					8,575.56
合计	8,575.56					8,575.5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349,683.86	253,008.31
待抵扣进项税	7,339,286.25	9,309,697.56
待认证进项税	10,311,640.17	8,948,572.30
合计	18,000,610.28	18,511,278.17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青云创元 云计算服 务承德有 限公司	1,143,341.52				12,348.97						1,155,690.49	
燧炬科技 创新（北 京）有限 责任公司	6,727,602.65				101,857.27						6,829,459.92	
上海青云 纵目软件 科技有限 公司	448,892.18				3,545.00						452,437.18	
中通天鸿 （北京） 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37,500,000.00		316,712.05						37,816,712.05	
新余市渝 水区合芯	390,799.52				-51,447.94						339,351.58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科技有限 公司												
小计	8,710,635.87		37,500,000.00		383,015.35						46,593,651.22	
合计	8,710,635.87		37,500,000.00		383,015.35						46,593,651.2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无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0,299,822.49	170,613,279.00
合计	150,299,822.49	170,613,279.00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服务器	网络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876,939.86	344,660,932.99	136,404,360.22	3,209,923.12	526,152,156.1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817,205.75		324,114.10	9,141,319.85
(1) 处置或报废		8,817,205.75		324,114.10	9,141,319.85
4.期末余额	41,876,939.86	335,843,727.24	136,404,360.22	2,885,809.02	517,010,836.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78,309.24	225,756,735.24	122,812,242.88	2,991,589.83	355,538,877.19
2.本期增加金额	497,288.70	18,338,266.14	1,020,583.70	251.98	19,856,390.52

(1) 计提	497,288.70	18,338,266.14	1,020,583.70	251.98	19,856,390.52
3.本期减少金额		8,376,345.70		307,908.16	8,684,253.86
(1) 处置或报废		8,376,345.70		307,908.16	8,684,253.86
4.期末余额	4,475,597.94	235,718,655.68	123,832,826.58	2,683,933.65	366,711,013.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401,341.92	100,125,071.56	12,571,533.64	201,875.37	150,299,822.49
2.期初账面价值	37,898,630.62	118,904,197.75	13,592,117.34	218,333.29	170,613,279.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服务器	6,926,952.42	6,500,847.85		426,104.57	
网络设备	481,584.60	457,505.37		24,079.23	已提足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2,397.53	182,777.67		9,619.86	已提足折旧
合计	7,600,934.55	7,141,130.89		459,803.66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子科技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成都园）办公楼	37,401,341.9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7,401,341.9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31,093.79	9,531,093.79
2.本期增加金额	2,246,766.10	2,246,766.10
(1) 房屋建筑物	2,246,766.10	2,246,766.10
3.本期减少金额	4,162,992.23	4,162,992.23
(1) 其他转出	4,162,992.23	4,162,992.23
4.期末余额	7,614,867.66	7,614,867.6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26,139.38	5,026,139.38
2.本期增加金额	1,381,665.87	1,381,665.87
(1)计提	1,381,665.87	1,381,665.87
3.本期减少金额	4,162,992.23	4,162,992.23
(1)其他转出	4,162,992.23	4,162,992.23
(2)处置		
4.期末余额	2,244,813.02	2,244,813.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70,054.64	5,370,054.64
2.期初账面价值	4,504,954.41	4,504,954.4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38,086.08	5,538,086.08
2.本期增加金额	137,168.15	137,168.15
(1)购置	137,168.15	137,168.1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675,254.23	5,675,254.2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41,854.86	3,541,854.86
2.本期增加金额	276,435.60	276,435.60
(1) 计提	276,435.60	276,435.6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18,290.46	3,818,290.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56,963.77	1,856,963.77
2.期初账面价值	1,996,231.22	1,996,231.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826,196.52		594,538.37		2,231,658.15
云服务耗材采购	259,728.93		86,381.51		173,347.42
合计	3,085,925.45		680,919.88		2,405,005.5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5,268,747.65	746,638.75	4,444,747.63	612,107.87
合计	5,268,747.65	746,638.75	4,444,747.63	612,107.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使用权资产	5,370,054.64	755,905.97	4,504,954.41	615,118.21
合计	5,370,054.64	755,905.97	4,504,954.41	615,118.2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金 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6,638.75		612,10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6,638.75	9,267.22	612,107.87	3,010.3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 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 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 资金	14,172,504.17	14,172,504.17	冻结	贷款保证金和 司法冻结导致 使用受限	4,912,031.67	4,912,031.67	冻结	司法冻结原因 导致使用受限
应收 票据					549,420.00	549,420.00	其他	有追索权的银 行承兑汇票已 贴现未到期
应收 账款	2,037,735.84	1,935,849.05	质押	融资租赁专户	2,881,655.62	2,737,572.84	质押	
固定 资产	347,944,411.7 9	33,975,321.53	抵押		347,944,411.7 9	41,582,312.7 4	抵押	
合计	364,154,651.8 0	50,083,674.75	/	/	356,287,519.0 8	49,781,337.2 5	/	/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44,251,921.31	90,369,176.49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未到期		549,420.00
合计	44,251,921.31	90,918,596.4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3,602,787.92	33,920,563.59
合计	33,602,787.92	33,920,563.5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892,389.38	销售未回款，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2	1,796,460.18	销售未回款，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3	1,242,566.33	销售未回款，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4	1,095,141.84	销售未回款，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5	1,055,526.87	销售未回款，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6	970,803.54	销售未回款，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7	800,885.08	销售未回款，采购未付款
合计	8,853,773.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服务预收款	44,947,336.39	29,226,808.56
云产品预收款	11,269,106.16	13,763,761.15
合计	56,216,442.55	42,990,569.7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82,396.23	40,618,786.37	42,401,573.04	3,899,609.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4,714.63	5,308,469.34	5,370,209.38	372,974.59
三、辞退福利	2,184,564.76	6,766,013.76	7,600,227.22	1,350,351.30
合计	8,301,675.62	52,693,269.47	55,372,009.64	5,622,935.4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78,551.47	33,489,888.42	35,253,165.60	3,615,274.29
二、职工福利费		195,404.50	195,404.50	
三、社会保险费	265,132.76	2,971,904.77	3,007,970.26	229,067.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9,750.77	2,864,860.42	2,899,612.92	224,998.27
工伤保险费	5,301.99	93,528.13	94,841.12	3,989.00
生育保险费	80.00	13,516.22	13,516.22	80.00
四、住房公积金	38,712.00	3,961,588.68	3,945,032.68	55,268.00
合计	5,682,396.23	40,618,786.37	42,401,573.04	3,899,609.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9,609.16	5,120,129.26	5,179,959.50	359,778.92
2、失业保险费	15,105.47	188,340.08	190,249.88	13,195.67
合计	434,714.63	5,308,469.34	5,370,209.38	372,974.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3,790.83	1,791,370.04
契税	1,216,515.64	1,216,515.64
个人所得税	419,860.84	427,247.30
印花税	10,057.07	24,356.76
教育费附加	11,513.72	53,741.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75.81	35,827.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88.22	37,383.32
合计	2,054,302.13	3,586,441.5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3,318,808.01	33,653,123.10
合计	43,318,808.01	33,653,123.10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7,5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款		13,000,000.00
违约金	395,574.07	395,574.07
应付费	544,077.06	550,610.82
待退还的政府补助及利息	750,000.00	1,000,000.00
代收代付款	1,521,358.58	1,155,540.91
押金、保证金	2,155,425.44	2,155,425.44
社保、住房公积金	452,372.86	395,971.86
合计	43,318,808.01	33,653,123.10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439,393.93	35,000,000.0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481,534.56	41,841,791.0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37,609.27	2,263,597.82
合计	46,258,537.76	79,105,388.9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282,692.76	3,542,897.49
合计	4,282,692.76	3,542,897.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500,000.00	
保证借款	24,189,393.93	46,666,666.6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439,393.93	35,000,000.04
合计	20,250,000.00	11,666,666.6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635,290.07	4,657,282.7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66,542.42	179,613.9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37,609.27	2,263,597.82
合计	2,931,138.38	2,214,071.0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909,544.18	8,954,265.67
合计	6,909,544.18	8,954,265.67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借款额	6,909,544.18	8,954,265.67
合计	6,909,544.18	8,954,265.67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360,165.62	1,858,083.21	劳动争议诉讼
合计	1,360,165.62	1,858,083.2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4,138.84		139,633.86	64,504.98	政府补助
其中：高新产业基金—支持企业扩大固定资产投资	204,138.84		139,633.86	64,504.98	
合计	204,138.84		139,633.86	64,504.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898,129.00						47,898,12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32,701,730.89			1,132,701,730.89
其他资本公积	62,051,529.90	44,859,124.80		106,910,654.70
合计	1,194,753,260.79	44,859,124.80		1,239,612,385.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44,859,124.80 系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产生。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6,942.93	-686,887.41				-686,887.41		-19,944.4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6,942.93	-686,887.41				-686,887.41		-19,944.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66,942.93	-686,887.41				-686,887.41		-19,944.4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1,805,804.83	-1,155,142,679.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1,805,804.83	-1,155,142,679.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06,432.10	-66,663,125.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6,312,236.93	-1,221,805,804.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641,383.29	63,032,659.94	99,782,016.55	74,302,795.03
其他业务	776,337.54	497,288.70	330,188.69	
合计	87,417,720.83	63,529,948.64	100,112,205.24	74,302,795.0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云产品业务	32,148,754.32	7,464,341.92	33,474,962.78	12,373,079.72
云服务业务	54,492,628.97	55,568,318.02	66,307,053.77	61,929,715.3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86,641,383.29	63,032,659.94	99,782,016.55	74,302,795.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25.02	23,488.84
教育费附加	45,890.16	70,466.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593.43	46,977.67
房产税	41,750.24	94,856.48
土地使用税	6,167.94	6,167.94
印花税	101,759.67	45,847.52
合计	246,586.46	287,804.9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027,599.18	20,506,736.40
广告及推广费	234,814.58	409,945.27
交通差旅费	664,416.12	988,123.64
招待费	52,318.27	104,423.60
办公费	108,653.69	348,955.48
折旧摊销费	139,749.80	178,397.20
其他	67,466.10	43,268.66
合计	17,295,017.74	22,579,850.2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983,615.66	10,505,039.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81,665.87	1,293,621.02
折旧摊销费	1,220,812.34	1,419,738.93
房租物业费	526,677.55	647,149.37
中介机构费	1,664,604.43	1,667,424.95
会议办公费	359,400.92	481,539.72
人力资源费	120,832.92	95,591.45
交通差旅费	255,922.60	166,572.49
业务招待费	10,166.45	44,380.00
股份支付	-	-1,619,463.81
其他	35,649.92	239,623.93
合计	17,559,348.66	14,941,217.0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35,874.79	23,057,933.28
机柜租赁费	348,679.24	499,245.28
折旧摊销费	888,673.44	1,512,094.22
会议办公费	17,832.38	108,843.57
交通差旅费	122,706.68	188,971.98
其他	1,077,577.46	1,236,432.99
合计	20,091,343.99	26,603,521.3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69,777.84	6,767,573.1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2,890.98	130,058.65
减：利息收入	47,523.91	578,849.00
利息净支出	2,522,253.93	6,188,724.19
汇兑损益	-572,300.66	-267,357.25
银行手续费	66,522.70	77,416.60
合计	2,016,475.97	5,998,783.5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36,773.48	3,162,614.61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9,633.86	177,959.82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97,139.62	2,984,654.79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487,034.79	120,630.90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2,800.45	120,630.90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424,234.34	
合计	923,808.27	3,283,245.5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3,015.35	288,543.23
合计	383,015.35	288,543.2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4,535.38	-302,121.07
其中：使用权资产		-325,973.02
固定资产	34,535.38	23,851.95
无形资产		
合计	34,535.38	-302,121.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70,724.07	36,894.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4,531.36	37,340.29
合计	-2,386,192.71	74,234.8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69.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69.91	
其他	10.07	5,287.91	10.07
合计	10.07	7,057.82	1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58,808.15	151,911.41	58,808.15
子公司注销清算损失	294,719.38		294,719.38
退还的政府补助			
滞纳金		587.22	
合计	353,527.53	152,498.63	353,527.5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98.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56.88	
合计	11,455.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719,351.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12,791.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37,163.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07.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08,652.9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625,576.41
所得税费用	11,455.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9,244.48	740,631.45
利息收入	47,524.10	574,295.49
押金、保证金	81,900.14	1,000,925.70
备用金		7,418,337.61
受限资金解冻	2,900,844.17	451,045.86
代收代付款	41,579,687.51	
其他	1,000,152.40	1,229,897.46
合计	45,979,352.80	11,415,133.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款	41,517,005.00	
管理费用付现	4,788,857.82	4,504,896.60

销售费用付现	1,102,130.76	1,838,087.18
研发费用付现	255,204.77	358,172.35
营业外支出	58,808.15	3,057,327.91
银行手续费	72,817.86	80,340.72
其他	589,850.07	729,016.01
合计	48,384,674.43	10,567,840.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资款	36,386,895.00	
合计	36,386,895.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东借款	30,000,000.00	
关联方借款	7,500,000.00	
合计	37,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221,922.60	1,229,448.90
支付融资租赁的本金和利息	27,566,759.83	29,976,354.30
退还投资款		10,000,000.00
支付融资服务费		492,900.00
偿还股东借款	15,000,000.00	
质押保证金账户资金受限	12,001,316.67	
合计	55,789,999.10	41,698,703.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0,918,596.49	8,852,142.00	149,000.00	55,118,397.18	549,420.00	44,251,92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105,388.91		17,272,423.31	50,336,123.10	-216,848.64	46,258,537.76
长期借款	11,666,666.60	22,500,000.00			13,916,666.60	20,250,000.00
租赁负债	2,214,071.00		2,104,954.50	79,200.00	1,308,687.12	2,931,138.38
长期应付款	8,954,265.67				2,044,721.49	6,909,544.18
其他应付款 - 关联方借款		37,500,000.00				37,500,000.00
合计	192,858,988.67	68,852,142.00	19,526,377.81	105,533,720.28	17,602,646.57	158,101,141.6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730,806.94	-41,403,305.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314,301.91	-74,234.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856,390.52	24,960,614.86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81,665.87	
无形资产摊销	276,435.60	269,577.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0,919.88	860,165.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535.38	302,121.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9.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97,477.18	6,500,215.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3,015.35	-288,543.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56.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440.57	-74,747.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14,445.87	-16,036,416.44
其他		-1,619,46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3,915.13	-26,605,786.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45,190.29	126,046,470.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600,455.41	234,092,663.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55,265.12	-108,046,193.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45,190.29	43,600,455.4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186,470.75	43,018,958.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8,719.54	581,496.95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5,190.29	43,600,455.4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172,504.17	4,912,031.67	
合计	14,172,504.17	4,912,031.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03,002.29	6.8109	701,538.30

欧元			
港币	58,101.65	0.86855	50,464.1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05,625.52	6.8109	719,404.85
欧元			
港币	429,997.80	0.86855	373,475.00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59,629.68	6.8109	406,131.79
欧元			
港币	137.89	0.86855	119.76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858,426.16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2,957.5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932,897.80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发生的售后租回业务，其标的资产的使用权与管理权没有发生改变，实质为以资产抵押取得融资。公司所销售（租回）的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判断，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并没有发生转移，因此不属于销售。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1,499,657.6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35,874.79	23,057,933.28
机柜租赁	348,679.24	499,245.28
折旧摊销	888,673.44	1,512,094.22
会议办公费	17,832.38	108,843.57
交通差旅费	122,706.68	188,971.98
其他	1,077,577.46	1,236,432.99
合计	20,091,343.99	26,603,521.3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091,343.99	26,603,521.32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注销子公司北京全象云科技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云科技有限 公司	成都	10,000.00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 服务	100.00		新设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 (云计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0	香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青云存储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2,500.00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青云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1,000.00	苏州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天府青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50.00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81.00	新设
北京青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51.00	新设
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	山东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55.00		新设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56.0888		新设
光格网络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300.00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3,00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北京全象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75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25 亿印尼盾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	90	新设

（印度尼西亚PT 云计算）							
武汉青云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1,000.00	武汉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海南驭智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	100.00	海口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43.9112	-155,506.40		39,477,988.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73,245,316.59	46,197,784.79	119,443,101.38	24,756,577.99	0	24,756,577.99	51,249,611.04	53,395,549.85	104,645,160.89	98,669,761.37	0	98,669,761.3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	18,789,066.89	-288,876.13	-288,876.13	13,440,800.15	18,955,547.62	1,070,104.83	1,070,104.83	14,144,593.39

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子公司青云智算于一季度引入外部投资者，合并层面调整资本公积 4,485.91 万元，调整少数股东权益 3,947.80 万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39,262,160.00
--回购协议转权益	7,291,544.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6,553,704.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694,579.20
差额	44,859,124.8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4,859,124.8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余市渝水区合芯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20.00		权益法
青云创元	承德	承德	软件与信息	20.00		权益法

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燧炬科技创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8.1313		权益法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20.00		权益法
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青云创元	燧炬科技	中通天鸿	青云创元	燧炬科技
流动资产	5,860,877.53	2,642,608.89	48,467,854.94	5,877,565.39	2,094,297.24
非流动资产	265,486.65	204,309.41	3,310,516.86	530,973.39	149,416.01
资产合计	6,126,364.18	2,846,918.30	51,778,371.80	6,408,538.78	2,243,713.25
流动负债	347,911.70	376,069.89	27,379,542.21	691,831.16	1,025,521.53
非流动负债			5,906,771.38		
负债合计	347,911.70	376,069.89	33,286,313.59	691,831.16	1,025,521.53
少数股东权益			-931,364.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78,452.48	2,470,848.41	19,423,422.95	5,716,707.62	1,218,191.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55,690.50	200,912.10	4,623,014.55	1,143,341.52	99,054.82
营业收入	347,911.70	376,069.89	27,379,542.21	691,831.16	1,025,521.53
净利润			5,906,771.38		
综合收益总额	5,778,452.48	2,470,848.41	19,423,422.95	5,716,707.62	1,218,191.72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应付款	1,000,000.00				2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4,138.84			139,633.86		64,504.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04,138.84			139,633.86	250,000.00	814,504.9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39,633.86	2,984,654.79
与收益相关	718,573.96	177,959.82
合计	858,207.82	3,162,614.6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八节、十、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新余市渝水区合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燧炬科技创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中通盛世（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吴廷彬	董事
杨博	董事
游清平	独立董事
雷志鹏	独立董事
张荟	独立董事
罗世芳	高级管理人员
刘军军	高级管理人员
苏州花豹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文智通（北京）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北京亿客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北京银澳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中通智新（武汉）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北京智云数讯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南京中天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云产品业务	10,291.24	不适用	不适用	569,808.4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花豹科技有限公司	云服务业务	538.14	1,481.6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59,000,000.00	2024-8-1	2029-11-28	否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4-10-25	2029-10-25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允松	100,000,000.00	2025-4-25	2030-4-20	否
黄允松	10,000,000.00	2023-12-15	2029-12-15	否
黄允松、林源	80,000,000.00	2025-11-10	2029-12-25	否
黄允松	12,000,000.00	2025-4-2	2029-8-27	是
黄允松	22,500,000.00	2026-4-3	2036-4-2	否
黄允松	1,500,000.00	2026-5-8	2030-5-7	否
黄允松	19,859,724.50	2025-9-28	2029-9-28	否
黄允松	5,000,000.00	2025-9-17	2029-9-27	否
黄允松	3,000,000.00	2025-11-26	2029-6-1	是
黄允松	3,000,000.00	2025-1-1	2029-1-19	是
黄允松	5,000,000.00	2025-2-17	2029-6-25	是
黄允松	18,000,000.00	2024-10-25	2029-10-25	否
黄允松	18,500,000.00	2024-11-18	2031-5-7	否
黄允松	59,000,000.00	2024-8-1	2029-11-28	否
黄允松	29,000,000.00	2024-5-29	2029-5-15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与上海科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续签《授信协议》（编号：CLBJ2504002）的续贷合同，约定上海科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0 元的授信总额度，授信到期日：2027 年 4 月 25 日。后续签订了编号为 CLBJ2504002-001 的《变更协议》；2025 年，黄允松与上海科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CLBJ2504002-PG-001 的保证协议（最高额），为此合同提供 10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授信协议》及《变更协议》，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元。期末借款余额为 24,189,393.93 元。

注 2：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签署了编号为 A050737 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每笔贷款最长期限 1 年，提款期自合同订立起 36 个月。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RTL00004617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10,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A050737 的《综合授信合同》，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期末借款余额 10,000,000.00 元。

注 3:2025 年，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6177678 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向公司提供 80,000,000.00 元的最高授信额度，每笔贷款最长期限 1 年，黄允松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6177678-00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8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林源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 6177678-00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8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6177678-004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名下的青云服务器、青云网络设备为抵押物，为此合同提供 80,000,000.00 元的抵押担保，期末借款余额 7,892,196.81 元。

注 4:2025 年，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5)信银京授字第 0246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4,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额度最长占用时间为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5)信银京保字第 021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24,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2025)信银京授字第 0246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5:2026 年，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6)信银京贷字第 0081 号的《并购借款合同》，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2,500,000.00 元的贷款金额，且不超过并购交易价款的 60%。本合同项下贷款占用《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综合授信额度，于 2026 年 5 月 8 日签订编号为(2026)信银京贷授字第 0241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 24,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为 2026 年 5 月 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就此合同，黄允松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2026)信银京保字第 0172 号的《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人民币 22,5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6)信银京质字第 0161 号的《保证金账户质押合同》，约定公司在保证金账户存入人民币 12,000,000.00 元，为此合同提供人民币 22,5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6)信银京质字第 0162 号的《权利质押合同》，约定出质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的股权，为此合同提供人民币 22,5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本年取得借款 22,500,000.00 元，期末借款余额 22,500,000.00 元。

注 6:2026 年，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6)信银京授字第 0241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4,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为 2026 年 5 月 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6)信银京保字第 017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24,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2026)信银京授字第 0241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本期取得借款 1,500,000.00 元，期末借款余额 1,500,000.00 元。

注 7:2025 年，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HT25000131884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 5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ZHHT25000131884001（个人）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5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HT25000131884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9,859,724.5 元。

注 8:2025 年，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署了编号为兴银京石（2025）授字第 202516 号的《额度授信合同》，约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署了编号为兴银京石（2025）高保字第 202516-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10,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兴银京石（2024）授字第 202413 号的《额度授信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000.00 元。

注 9:2025 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0419242511260022297 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约定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每笔贷款最长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Ec11924251126003458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3,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A0419242511260022297 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10:2025 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0020000054-2025 年（海淀）字 00305 号的《经营快贷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向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000,000.00 元的借款，贷款期限以提款通知书为准。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承诺书，为此合同提供 300 万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0020000054-2025 年（海淀）字 00305 号的《经营快贷借款合同》，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11:2025 年，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E25CY023 的《授信额度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向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5,000,000.00 元的借款，借款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公司与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CGIG2025 字第 00622 号的委托保证合同，北京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CGIG2025 字第 00622 号 0002 的信用反担保合同，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 5,000,000.00 元的债权信用反担保；黄允松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承诺函，为此合同提供 5,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承诺。就上述编号为 E25CY023 的《授信额度协议》，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12:2024 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ZY2024SH0480 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向浙银租赁公司以售后租

回方式融资 1800 万元，租赁物为 GPU 服务器，期限 24 个月。就此项合同，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浙银租赁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ZY2024SH0480-y01 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公司与浙银租赁公司签署了 ZY2024SH0480-b01 的保证合同，黄允松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 ZY2024SH0480-b02 的保证合同，各为编号 ZY2024SH0480《融资租赁合同》的全部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就上述编号为 ZY2024SH0480 的《融资租赁合同》，实际取得融资本金 1800 万元，期末本息余额 4,795,956.62 元。

注 13:2024 年 11 月，公司与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控租赁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清控租赁 2024QKLTF 融 10 号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向清控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融资 1850 万元，租赁物为 GPU 服务器，期限 54 个月；就此项合同，公司与清控租赁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2024QKLTF 融 10 号-ZY 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合同编号为 NXNXS2400569EGN00 的 GPU 服务器提供算力服务项目的应收账款设立质押担保，2024 年无应收账款；黄允松与清控租赁公司签订了担保合同，为此合同的全部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就上述编号为清控租赁 2024QKLTF 融 10 号的《融资租赁合同》，实际取得融资本金 1850 万元，期末本息余额 11,707,402.49 元。

注 14:2024 年 8 月，承租人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保证人公司及黄允松与出租人华融金融 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华融租赁（24）直字第 2401913100 号《融资租赁合同》，约定青云智算向华融租赁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融资 5900 万元，租赁物为 GPU 服务器，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和黄允松依本合同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2024 年 11 月，签订了华融租赁（24）直字第 2401913100 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主体变更补充协议，出租人由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信智三号（宁波保税区）租赁有限公司。就上述合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华融租赁（24）质字第 2401913100-1 号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及其债权人变更补充协议和合同编号为华融租赁（24）质字第 2401913100-2 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上述 GPU 服务器提供的算力服务对应的全部收入和其他收益为质押标的。就上述编号为华融租赁（24）直字第 2401913100 号的《融资租赁合同》，实际取得融资本金 5900 万元，本息余额 9,934,462.75 元。

注 15:2024 年 5 月，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JZY2024SH0235 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向浙银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融资 29,000,000.00 元，租赁物为 GPU 服务器，期限 24 个月；就此项合同，子公司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浙银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ZY2024SH0235-y01 的收益权质押合同，以算力服务合同（编号：YFKJ202404S000102）、相关的补充协议以及使用该 GPU 服务器提供相关算力服务获得收益 权利质押。黄允松与浙银公司签订的合同编号：ZY2024SH0235-b01 的保证合同，为此合同的全部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就上述编号为 JZY2024SH0235 的《融资租赁合同》，实际取得融资本金 29,000,000.00 元，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归还。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黄允松	27,000,000.00		不限期	用于日常经营
林源	3,000,000.00		不限期	用于日常经营
中通盛世（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26 年 4 月 2 日	2026 年 7 月 1 日	用于日常经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不适用	/	/	/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6.80	298.3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黄允松	27,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林源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通盛世（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0	
合同负债	苏州花豹科技有限公司	714.37	1,252.51
预付款项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3,586.19	3,877.4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8 模型）计算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标的股价：54.53 元/股（授予日收盘价为 54.53 元/股）；2、有效期分别为：1.5 年、2.5 年、3.5 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行权日的期限）；3、历史波动率：24.1726%、28.9296%、31.0642%（采用证监会行业分类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 A 股上市公司最近 1.5 年、2.5 年、3.5 年的波动率）；4、历史波动率：24.1726%、28.9296%、31.0642%（采用证监会行业分类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 A 股上市公司最近 1.5 年、2.5 年、3.5 年的波动率）；5、股息率：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0,211,719.82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952,953.19	36,873,845.11
1 至 2 年	9,924,193.79	24,872,931.20
2 至 3 年	18,015,531.68	7,613,354.58
3 至 4 年	4,400,827.48	6,807,190.57
4 至 5 年	5,817,891.86	6,746,600.21
5 年以上	27,828,571.56	25,036,349.74
合计	116,939,969.56	107,950,271.41
减：坏账准备	44,209,548.42	41,710,831.29
合计	72,730,421.14	66,239,440.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76,288.32	13.58	15,876,288.32	100.00		15,876,288.33	14.71	15,876,288.3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063,681.24	86.42	28,333,260.10	28.04	72,730,421.14	92,073,983.08	85.29	25,834,542.96	28.06	66,239,440.12

其中:										
组合 1	1,811,035.87	1.55			1,811,035.87	1,811,035.87	1.68			1,811,035.87
组合 2	99,252,645.37	84.87	28,333,260.10	28.55	70,919,385.27	90,262,947.21	83.61	25,834,542.96	28.62	64,428,404.25
合计	116,939,969.56	/	44,209,548.42	/	72,730,421.14	107,950,271.41	/	41,710,831.29	/	66,239,440.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4,500,000.00	4,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242,568.69	2,242,568.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2,042,180.00	2,042,1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810,862.07	1,810,862.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1,551,005.00	1,551,0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1,377,977.36	1,377,977.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635,094.39	635,094.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582,496.00	582,49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9	420,000.00	4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0	399,293.34	399,293.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1	83,999.96	83,999.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2	80,252.88	80,252.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3	33,848.01	33,848.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4	33,132.91	33,132.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5	24,000.00	2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6	24,000.00	2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7	21,599.99	21,599.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8	6,415.06	6,415.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9	4,599.70	4,599.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0	2,962.96	2,962.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876,288.32	15,876,288.32	100.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951,135.77	2,547,556.79	5
1 至 2 年	9,867,548.79	986,754.88	10
2 至 3 年	15,085,221.64	4,525,566.49	30
3 至 4 年	3,906,864.55	1,953,432.28	50

4 至 5 年	5,609,624.81	4,487,699.85	80
5 年以上	13,832,249.81	13,832,249.81	100
合计	99,252,645.37	28,333,260.10	28.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1,710,831.29	2,498,717.13				44,209,548.42
合计	41,710,831.29	2,498,717.13				44,209,548.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960,728.27			11.08	811,772.68
第二名	12,306,880.40			10.52	615,820.34
第三名	9,253,954.11			7.91	462,697.71
第四名	4,526,080.00			3.87	226,304.00

第五名	4,500,000.00			3.85	4,500,000.00
合计	43,547,642.78			37.23	6,616,594.7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8,863,632.84	145,704,149.14
合计	118,863,632.84	145,704,149.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419,678.81	71,244,183.49
1 至 2 年	28,616,787.20	34,972,721.07
2 至 3 年	37,107,028.33	40,793,298.50
3 至 4 年	23,005,633.01	1,747,021.97
4 至 5 年	3,045,797.95	2,347,719.33
5 年以上	869,959.54	868,959.54
合计	125,064,884.84	151,973,903.90
减：坏账准备	6,201,252.00	6,269,754.76
合计	118,863,632.84	145,704,149.1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关联方往来款	114,851,054.39	140,483,331.01
应收退货款	5,500,000.00	5,500,000.00
押金、保证金	4,504,637.35	5,855,846.45
代收代付款	110,806.38	110,806.41
社保公积金	10,610.94	13,544.25
备用金	87,775.78	10,375.78
合计	125,064,884.84	151,973,903.90
减：坏账准备	6,201,252.00	6,269,754.76
合计	118,863,632.84	145,704,149.1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769,754.76		5,500,000.00	6,269,754.76
本期转回	68,502.76			68,502.76
2026年6月30日余额	701,252.00		5,500,000.00	6,201,252.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269,754.76		68,502.76			6,201,252.00
合计	6,269,754.76		68,502.76			6,201,252.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6,631,134.30	69.27	内部往来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第二名	9,908,506.07	7.92	内部往来	1 年以内	
第三名	8,294,526.85	6.63	内部往来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第四名	5,500,000.00	4.40	应收退货款	2-3 年	5,500,000.00
第五名	3,456,470.71	2.76	内部往来	1 年以内、1-2 年	
合计	113,790,637.93	90.99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4,841,094.14	135,000,000.00	49,841,094.14	178,841,094.14	135,000,000.00	43,841,094.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6,254,299.64		46,254,299.64	8,319,836.35		8,319,836.35
合计	231,095,393.78	135,000,000.00	96,095,393.78	187,160,930.49	135,000,000.00	52,160,930.4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	40,841,094.14						40,841,094.14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山东泉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青云存储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0.00	25,000,000.00					0.00	25,000,000.00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6,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43,841,094.14	135,000,000.00				6,000,000.00	49,841,094.14	135,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青云创元 云计算服 务承德有 限公司	1,143,341.52				12,348.97						1,155,690.49	
燧炬科技 创新（北 京）有限 责任公司	6,727,602.65				101,857.27						6,829,459.92	
上海青云 纵目软件 科技有限 公司	448,892.18				3,545.00						452,437.18	
中通天鸿 （北京） 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37,500,000.00		316,712.05						37,816,712.05	
小计	8,319,836.35		37,500,000.00		434,463.29						46,254,299.64	
合计	8,319,836.35		37,500,000.00		434,463.29						46,254,299.64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502,255.38	54,341,030.95	86,805,962.91	61,857,093.20
其他业务	438,803.65			
合计	76,941,059.03	54,341,030.95	86,805,962.91	61,857,093.2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4,463.29	346,630.95
其他	-5,695,944.12	
合计	-5,261,480.83	346,630.95

其他说明：

其他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全象云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公司应收该子公司的款项无法收回形成的投资损失。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35.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773.48	主要为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3,517.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911.20	
合计	43,880.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98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14	-0.72	-0.7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黄允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